

T235/1833

9

CM	0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Lab D50 2°	95/0/2	81/0/0	66/0/0	51/0/1	35/0/0	20/0/0	29/19/54	55/39/33	42/57/29	82/4/79	51/50/13	50/28/-29						
	38/14/16	66/16/18	50/-5/-22	43/-14/21	55/-9/-25	71/-32/0	62/34/60	40/9/-43	52/48/17	31/21/-21	72/-23/57	73/19/68						

Harvard College Library Imaging Services <http://imaging.harvard.edu>

易凡卷第七

丹陽寶樹齋漢溪館

丁振華漢飛

丁元在漢壽

貢 楷孟參

金壇李萬開對百

上傳

DEC 7 1981
HARVARD UNIVERSITY
DIVINITY ACHIEVE

乃孔子所選繫辭之傳也。以其通論一經之大體。凡例故无經者。

上傳

HARVARD-YENCHING LIBRARY
HARVARD UNIVERSITY
2 DIVINITY AVENUE

Rimokaku

DEC 7 1967

易見卷第七

丹陽貢渭濱羨溪輯

丁振華漢飛

叅

丁元佐漢青

貢楷孟參

校

金壇李萬開對育

繫辭上傳

繫辭本謂文王周公所作之辭。繫于卦爻之下者。卽今經文。此篇乃孔子所述繫辭之傳也。以其通論一經之大體凡例。故无經可

哈佛大學哈佛燕京
圖書館珍藏印

附。而自分上下云。

語類熟讀六十四卦。則覺得繫辭之語。直為精密。是易之括例。要之易書。是為卜筮而作。如云定天下之吉凶。成天下之亹亹者。莫大乎蓍龜。又云天生神物。聖人則之。則專為卜筮也。繫辭或言造化以及易。或言易以及造化。不出此理。上下繫辭說那許多。交直如此分明。他人說得分明便淺近。聖人說來卻不淺近。有含蓄。所以分在上下繫。也无甚意義。聖人偶然去這處說。又去那處說。嘗說道看易底。不去理會道理。卻只去理會這般底。譬如讀詩者。不去理會那四字句押韻底。卻去理會十五國風次序相似。天尊地卑。乾坤定矣。卑高以陳。貴賤位矣。動靜有常。剛柔斷矣。方以類聚。物以羣分。吉凶生矣。在天成象。在地成形。變化見矣。

天地者。陰陽形氣之實體。乾坤者。易中純陰純陽之卦名也。卑高者。天地萬物上下之位。貴賤者。易中卦爻上下之位也。動者陽之

常。靜者陰之常。剛柔者。易中卦爻陰陽之稱也。方。謂事情所向。言事物善惡。各以類分。而吉凶者。易中卦爻占決之辭也。象者。日月星辰之屬。形者。山川動植之屬。變化者。易中著策卦爻。陰變為陽。陽化為陰者也。此言聖人作易。因陰陽之實體。為卦爻之法象。莊周所謂易以道陰陽。此之謂也。

語類問第一章第一節。蓋言聖人因造化之自然。以作易。曰。論其初。則聖人是因天理之自然。而著之于書。後來人又是見天地之實體。而知易之書如此。如見天之尊地之卑。卻知得易之所謂乾坤者如此。如見天之高地之下。卻知得易所分貴賤者如此。又曰。此是因至著之象。以見至微之理。天尊地卑。乾坤定矣。觀天地則見易也。上一截皆說面前道理。下一截是說易書。聖人做這箇易。與天地準處如此。如今看面前天地。便是他那乾坤。卑高便是貴賤。聖人只是見成說這箇。見得易是準這箇。若把下面一句

說做未盡之易也不妨。然聖人是從那有易後說來。天尊地卑。故易中之乾坤定矣。楊氏說得深了。易中固有屈伸往來之乾坤處。然只是說乾坤之卦。卑高以陳。貴賤位矣。此只是上句說天地間有卑有高。故易之六爻有貴賤之位也。故曰列貴賤者存乎位。問方以類聚物以羣分。曰物各有類。善有善類。惡有惡類。吉凶于是乎出。又曰方以事言。物以物言。方。向也。所向善則善。底人皆來聚。所向惡則惡。底人皆來聚。物又是通天下之物而言。是箇好物事。則所聚者皆好物事也。若是箇不好底物事。則所聚者皆不好底物事也。在天成象在地成形。變化見矣。上是天地之變化。下是易之變化。蓋變化是易中陰陽二爻之變化。故曰變化者進退之象也。變化只進退便是。如自坤而乾則為進。自乾而坤則為退。進退在已變未定之間。若已定則便是剛柔也。問下章云。變化者進退之象。如此則變是自微而著。化是自盛而衰。曰固是。變是自陰而陽。化是自陽而陰。易中說變化。唯此處最親切。如言剛柔者立本者也。變通者趨時者也。剛柔是體。變通不過是二進退之象也。剛柔者晝夜之象。所謂立本。變化者進退之象。所謂趨時。又如言吉凶者失得之象。悔吝者憂虞之象。悔吝便是吉凶。

底交互處。悔是吉之漸。吝是凶之端。易只是說一箇陰陽變化。陰陽變化。便自有吉凶。下篇說得變化極分曉。剛柔者晝夜之象也。剛柔便是箇骨子。只管恁地變化。涑水司馬氏曰。乾坤定于天地。貴賤陳于尊卑。剛柔斷于動靜。吉凶生于萬物。變化見于形象。皆非聖人為之也。天地之判。陰陽之交。本自有之。而聖人準之以為教耳。雲峯胡氏曰。天地間。陽者常動。可見其為剛。陰者常靜。可見其為柔矣。臨川吳氏曰。動靜有常。以天地之用言。剛柔以卦之奇耦。二畫言。剛謂奇畫。柔謂耦畫。斷猶判也。剛畫猶陽動之實。而一柔畫猶陰靜之虛。而二也。東坡蘇氏曰。天地一物也。陰陽一氣也。或為象。或為形。所在之不同。故在云者。明其一也。象者。形之精華。發于上者也。形者。象之體質。留于下者也。人見其上。下。直以為兩矣。豈知其未嘗不一邪。由是觀之。世之所謂變化者。未嘗不出于一。而兩于所在也。自兩以往。有不可勝計者矣。故在天成象。在地成形。變化之始也。錢氏一本曰。天地間本一氣。升而上。在天。則成日月星辰之象。降而下。在地。則成水火土石之形。凡卦爻。剛者天之象。或化而為柔。柔者地之形。或變而為剛。易中之變化見矣。歐陽氏或問語類云。上一句皆說天地。下一句皆說易。不必專主乾坤二卦而言。此說何如。曰。貴賤剛柔吉凶變化。

固不必專主乾坤。然畢竟此二卦為六十四卦之綱領。故此節先從乾坤言之。四節以下皆言乾坤。蓋言乾坤而自包括無遺也。貴賤剛柔吉凶變化。乾坤統之。有易之易也。卑高動靜方物形象。天地統之。无易之易也。聖人因造化之易。以作稽疑之易。學者不徒求之于書。而求之于造化焉可矣。張子云。不言高卑而曰卑高者。高以下為基。亦是人先見卑處。然後見高也。魏氏云。卦畫自下始。位六位也。二說何如。曰。聖人言卑高。或是文法偶然如此。張魏之說似拘。下句何又不云賤貴而云貴賤邪。本義云。因陰陽之實體。為卦爻之法象。語類又云。非是因有天地而始定乾坤。似不如本義之切實。大抵言易者。求其說之高。求其說之圓。恐反有未當處。愚按此節以乾坤為主。易書始于乾坤。聖人因天地之實體。為易中之卦名。尊者純陽而健。卑者純陰而順。乾坤雖自聖人畫卦而定。其實无畫之先。天地已自定也。聖人不過從其已定者而定之耳。本義云。形者山川動植之屬。錢氏據皇極經世以水火土石言。與蘇氏之說相通。亦有至理。

是故剛柔相摩。八卦相盪。

此言易卦之變化也。六十四卦之初。剛柔兩畫而已。兩相摩而為四。四相摩而為八。八相盪而為六十四。

語類摩是那兩箇物事相摩。盪則是圓轉推盪將出來。摩是八卦以前事。盪是八卦以後為六十四卦底事。盪是有那八卦了。團旋推盪那六十四卦出來。漢書所謂盪軍。是團轉去殺他磨轉他底意思。問剛柔相摩。八卦相盪。竊謂六十四卦之初。剛柔兩畫而已。兩而四。四而八。八而十六。十六而三十二。三十二而六十四。皆是自然生生不已。而謂之摩盪何也。曰。摩如一物在一物上面。摩旋底意思。亦是相交意思。如今磨子相似。下面一片不動。上面一片只管摩旋推盪。不會住。自兩儀生四象。則老陽老陰不動。而少陰少陽則交。自四象生八卦。則乾坤震巽不動。而兌離坎艮則交。自八卦而生六十四卦。皆是從上加去。下體不動。每一卦生八卦。故謂之摩盪。臨川吳氏曰。畫卦之初。剛柔兩畫而已。以一剛一柔。與第一畫之剛柔相摩而為四象。又以一剛一柔。與第二畫之剛柔相摩而為八卦。八卦既成。則又各以八悔卦。盪于一貞卦之上。而一卦為八卦。八卦為六十四卦也。丁氏漢飛曰。摩盪只

見得動處。不有靜處。于何摩盪。此儀象卦之所以生于太極也。

鼓之以雷霆。潤之以風雨。日月運行。一寒一暑。

此變化之成象者。

語類剛柔相摩。八卦相盪。方是說做這卦。做這卦了。那雷霆風雨。日月寒暑之變化。皆在這卦中。那成男成女之變化。也在這卦中。見造化關捩子纔動。那許多物事都出來。易只是摹寫他這箇。鼓之以雷霆。潤之以風雨。此已上是將造化之實體。對易中之理。此下便是說易中卻有許多物事。徐氏甘來曰陰陽相搏而為雷霆。相和而為風雨。代明錯行而為日月寒暑。為象不一。皆剛柔變化之所成。可謂天能鼓潤運行之。即可謂易能鼓潤運行之也。臨川吳氏曰章首但言乾坤。蓋舉父母以包六子。此先言六子。而後總之以乾坤也。震為雷。離為電。巽為風。坎為雨。義皇卦圖。左起震而次以離。離。鼓之以雷霆也。右起巽而次以坎。潤之以風雨也。風而雨。故通言潤。離為日。坎為月。艮山在西北嚴凝之方。為寒。兌澤在東南溫

熱之方。為暑。左離次以兌者。日之運行而為暑也。右坎次以艮者。月之運行而為寒也。邵子曰日為暑。月為寒。書曰。日月之行。有冬有夏。愚按語類渾言卦中俱有天地之變化。其義甚精。吳氏指義皇卦圖言。其說亦分曉。

乾道成男。坤道成女。

此變化之成形者。此兩節。又明易之見于實體者。與上文相發明也。

語類天地父母。分明是一理。乾道成男。坤道成女。則凡天下之男。皆乾之氣。天下之女。皆坤之氣。從這裏便徹上徹下。即是一箇氣。都透了。乾道成男。坤道成女。通人物言之。在動物如牝牡之類。在植物亦有男女。如麻有牡麻。及竹有雌雄之類。皆離陰陽剛柔不得。又曰。豈得男便都无陰。女便都无陽。這般須要錯看。正蒙云。游氣紛擾。合而成質者。生人物之萬殊。陰陽兩端。循環不已者。立天地之大義。陰陽循環如磨。游氣紛擾如磨中出者。剛柔相摩。八卦相盪。鼓之以雷霆。潤之以風雨。日月運行。一寒一暑。此陰陽

之循環也。乾道成男。坤道成女。此游氣之紛擾也。循環不已者。乾道變化也。合而成質者。各正性命也。雲峯胡氏曰。大抵易之未畫。卦爻之變化在天地實體中。及其既畫。天地萬物之變化又在卦爻實體中。臨川吳氏曰。乾成男者。父道也。坤成女者。母道也。左起震。歷離兌而終于乾。右起巽。歷坎艮以終于坤。故以乾道成男。坤道成女。二句總之于後也。

乾知大始。坤作成物。

知。猶主也。乾主始物。而坤作成之。承上文男女而言。乾坤之理。蓋凡物之屬乎陰陽者。莫不如此。大抵陽先陰後。陽施陰受。陽之輕清未形。而陰之重濁有迹也。

語類。乾知大始。坤作成物。知者。管也。乾管卻大始。大始即生物之始。乾始物。而坤成之也。乾知大始。知主之意也。如知縣知州。乾為其初。為其萌芽。坤作成物。坤管下面一截。有所作為。此知字訓管字。不當解作知見之知。大始未有形。知之而已。成物乃流形。

之時。故有為。臨川吳氏曰。上言八卦而總之以乾坤。此又接成男成女二句。而專言乾坤也。乾男為父者。以其始物也。始謂始其氣也。坤女為母者。以其成物也。成謂成其質也。知者。主之而无心也。作者。為之而有迹也。

乾以易知。坤以簡能。

乾健而動。即其所知。便能始物。而无所難。故為以易而知大始。坤順而靜。凡其所能。皆從乎陽。而不自作。故為以簡而能成物。

語類。乾以易知。坤以簡能。他是從上面乾知大始。坤作成物處說來。大始是萬物資始。乾以易。故管之。成物是萬物資生。坤以簡。故能之。乾以易知。乾陽物也。陽剛健。故作為易成。坤以簡能。坤陰物也。陰柔順。故作為簡能。因乾先發。得有頭腦。特因而為之。故簡。乾以易知。乾唯行健。其所施為。自是容易。觀造化生物。則可見。只是這氣一過時。萬物皆生了。可見其易。要生便生。更无凝滯。要做便做。更无等待。非健不能也。易只是要做便做。簡是都不入自家思維意思。唯順他。乾道做將去。乾德剛健。他做時便通透徹達。攔截障蔽他不住。人

剛健者亦如此。乾以易知。只是說他恁地做時不費力。坤以簡能。坤最省事。更无勞攘。他只承受那乾底生將出來。他生將物出來。便見得是能。陰只是一箇順。若不順。如何配陽而生物。易簡只。看健順可見。且以人論之。如健底人。則遇事時便做得去。自然覺易。易只是不難。又如人稟得性順底人。及其作事。便自省事。自然。是簡。簡只是不煩。然乾之易。只管得上一截事。到下一截。卻屬坤。故易。坤只是承乾。故不著做上一截事。只做下面一截。故簡。如乾以易知。坤以簡能。知便是做起頭。能便是做了。只觀墮然。確然。亦可見得易簡之理。問本義云。乾健而動。故以易而知大始。坤順而靜。故以簡而作成物。若以學者分上言之。則廓然大公者。易也。物來順應者。簡也。不知是否。曰。然。乾之易。致知之事也。坤之簡。力行之事也。乾以易知。坤以簡能。易簡在乾坤。易則易知。簡則易從。卻是。以人事言之。誠齋楊氏曰。自乾知大始。至坤以簡能。何謂也。曰。此贊乾坤之功。雖至博而无際。而乾坤之德。實至要而不煩也。臨川吳氏曰。易簡以乾坤之理言。始物者乾之所知。然乾之性健。其知也。宰物而不勞心。故易而不難。成物者坤之所作。然坤之性順。其作也。從陽而不造事。故簡而不煩。此乾坤皆指天地。而易之乾坤二卦象之者也。歐陽氏或問。坤。妻道也。臣道也。

君令而臣行。夫唱而婦隨。但順其所令所唱者。而不以己意參乎其間。則无紛擾之患。而所能者由簡而得之矣。地道順承乎天。因其資始而為資生之用。故曰坤以簡能。

易則易知。簡則易從。易知則有親。易從則有功。有親則可久。有功則可大。可久則賢人之德。可大則賢人之業。

人之所為。如乾之易。則其心明白。而人易知。如坤之簡。則其事要約。而人易從。易知則與之同心者多。故有親。易從則與之協力者衆。故有功。有親則一于內。故可久。有功則兼于外。故可大。德謂得于己者。業謂成于事者。上言乾坤之德不同。此言人法乾坤之道。至此則可以為賢矣。

〔語類〕大抵陽施陰受。乾之生物。如瓶施水。其道至易。坤唯承天以成物。別无作為。故其理至簡。其在人。則无艱阻。而坦直。故人易知。順理而不繁擾。故人易從。易知。則人皆同心親之。易從。則人皆協力而有功矣。有親可久。則為賢人之德。是就存主處言。有功可大。則為賢人之業。是就做事處言。蓋自乾以易知。便是指存主處。坤以簡能。便是指做事處。故易簡而天下之理得。則與天地參矣。問易則易知。簡則易從。曰。乾坤只是健順之理。在天地與卦中。皆是此理。易知。易從。不必皆指聖人。但易時自然。易知。簡時自然。易從。問容。易如何便。易知。曰。不須得理會。易知。且理會得。易字了。下面自然如破竹。又曰。只怕不健。若健則自易。易則自易知。這如龍興而雲從。虎嘯而風生相似。唯易則人自親之。簡則人自從之。蓋艱阻。則自是人不親。繁碎。則自是人不從。人既親附。則自然可以久長。人既順從。則所為之事。自然廣大。若其中險深不可測。則誰親之。做事不繁碎。人所易從。有人從之。功便可成。若是頭項多。做得事來艱難。必无人從之。如何得有功。只為易知。易從。故可親可久。如人不可測度者。自是難親。亦豈能久。繁碎者。自是難從。何緣得有功也。可久者。日新而已。可大者。富有而无疆。有幾多事。今工夫易得。閒斷。便是不能久。見道理偏滯。不開展。便

是不能大。須是兩頭齊著。力乃得也。可久則賢人之德。可大則賢人之業。楊氏可而已之說。亦善。問不言聖人。是未及聖人事否。曰。成位乎其中。便是說抵著聖人。張子所謂盡人道。並立乎天地以成三才。則盡人道。非聖人不能也。平庵項氏曰。稱賢人者。明乾坤之德業。人皆可充而至也。若但言聖人。則嫌于必生知安行而後可。而進修之路絕矣。歐陽氏或問。乾為天下之至健。則始物而无難。故曰。易。坤為天下之至順。則承天而不煩。故曰。簡。健順在未及物之先。易簡則見于及物之頃。而易簡亦即健順自然之功用也。君子法乾之健而自強不息。法坤之順而厚德載物。則其所存之心。與所為之事。亦易而簡矣。凡夫易知。易從。有親有功。可久可大。德盛業崇。遞而推之。莫非易簡之所致耳。由是得天下之理。以立人極。則與乾坤並稱三極也。天地人无異理。故天下之理得而成位乎其中。

易簡而天下之理得矣。天下之理得而成位乎其中矣。

成位。謂成人之位。其中。謂天地之中。至此則體道之極功。聖人之

能事可以與天地參矣。

語類易簡理得。只是淨淨潔潔。无許多勞擾委曲。程氏敬承曰。天下之理一也。衆人以艱深煩擾失之。聖人以明白要約得之。理本自然。純乎其理之自然則得矣。所謂我无心。理便是心。我无事。理便是事。理得之謂也。愚按君子效天法地而造其極。則以易簡得天下之理。可與天地並參。而非但賢人之德業矣。此孔子推崇乾坤之易簡。以垂教天下後世之人也。天地人雖曰三才。實則一理。理者象數之祖。神化之樞也。

右第一章

此章以造化之實。明作經之理。又言乾坤之理分見于天地。而人兼體之也。

語類天尊地卑至變化見矣。是舉天地事理以明易。自是故以下。卻舉易以明天地閒事。

聖人設卦觀象繫辭焉而明吉凶

象者物之似也。此言聖人作易觀卦爻之象而繫以辭也。

語類易當初只是爲卜筮而作。文言彖象卻推說做義理上去。觀乾坤二卦可見。孔子曰聖人設卦觀象繫辭焉而明吉凶。不是占筮如何明吉凶。歐陽氏或問朱氏云。聖人設卦本以觀象。自伏羲至于文王一也。似未分明。卦者伏羲之卦。設之而觀其象。則屬文周。不兼伏羲。愚按伏羲時有卦无辭。其時但示人以卦名。而人亦知占筮之吉凶。如得乾坤。便知其吉。得屯蒙。便知其不吉。至于文王。恐人不能了然于吉凶之故。而繫辭于卦。以明之。周公之于爻亦然。設卦觀象者。陳設伏羲所畫之卦于前。而觀其奇耦之象。目擊道存。于是吉凶自象而生。得辭而著。此亦即伏羲開物成務之意也。

剛柔相推而生變化

言卦爻陰陽迭相推盪而陰或變陽。陽或化陰。聖人所以觀象而

繫辭。眾人所以因著而求卦者也。

語類問陰陽以氣言。剛柔以質言。既有卦爻可見。則當以質言。而不得以陰陽言矣。故彖辭多言剛柔。不言陰陽。不知是否。曰。然。張氏振淵曰。剛柔相推之中。或當位。或不當位。而吉凶悔吝之原。正起于此。聖人之所觀。觀此也。聖人之所明。明此也。蓋吉凶悔吝。雖繫于辭。而其原實起于變化。愚按。剛柔者陰陽之質。相推者陰陽之才。變化者陰陽之用。此易之所以名易。而非一定不易者也。聖人之繫辭。眾人之求卦。但因其自然而已。

是故吉凶者失得之象也。悔吝者憂虞之象也。

吉凶悔吝者。易之辭也。失得憂虞者。事之變也。得則吉。失則凶。憂虞雖未至凶。然已足以致悔而取羞矣。蓋吉凶相對。而悔吝居其中間。悔自凶而趨吉。吝自吉而向凶也。故聖人觀卦爻之中。或有

此象。則繫之以此辭也。

語類。吉凶者失得之象。悔吝者憂虞之象。變化者進退之象。剛柔者晝夜之象。四句皆互換往來。乍讀似不貫穿。細看來。不勝其密。吉凶與悔吝相貫。悔自凶而趨吉。吝自吉而趨凶。進退與晝夜相貫。進自柔而趨乎剛。退自剛而趨乎柔。吉凶悔吝四者。正如剛柔變化相似。四者循環。周而復始。悔了便吉。吉了便吝。吝了便凶。凶了又悔。正如生於憂患。死於安樂相似。蓋憂苦患難中。必悔。悔便是吉之漸。及至吉了。少間便安意肆志。必至做出不好。可羞。吝底事出來。吝便是凶之漸矣。及至凶矣。又卻悔。只管循環不已。正如剛柔變化。剛了化。化便是柔。柔了變。變便是剛。亦循環不已。吉凶悔吝。正是對那剛柔變化說。剛極便柔。柔極便剛。這四箇循環。如春夏秋。正是對那剛柔變化說。剛極便柔。柔極便剛。這四箇循環。如春夏秋。正是對那剛柔變化說。剛極便柔。柔極便剛。這四箇循環。又是冬去。問此以配陰陽。則其屬當如此。于人事上說。則如何。曰。天下事。未嘗不生於憂患。而死於安樂。若這吉處。不知戒懼。自是生出吝來。雖未至于凶。畢竟是向那凶路上去。悔是做得過。便有悔。吝是做得這事軟了。下梢无收殺。不及。故有吝。悔者將自惡而入善。吝者將自善而入惡。剛過當為悔。柔過當為吝。

變化者進退之象也。剛柔者晝夜之象也。六爻之動三極之道也。

柔變而趨于剛者退極而進也。剛化而趨于柔者進極而退也。既

變而剛則晝而陽矣。既化而柔則夜而陰矣。六爻初二為地三四

為人五上為天動即變化也。極至也。三極天地人之至理。三才各

一太極也。此明剛柔相推以生變化而變化之極復為剛柔流行

于一卦六爻之間而占者得因所值以斷吉凶也。

語類聖人設卦觀象至生變三句是題目。下面是解說這箇吉凶

悔吝自大說去小處變化剛柔自小說去大處吉凶悔吝說人事。

變化剛柔說卦畫從剛柔而為變化。又自變化而為剛柔。所以下

箇變化之極者未到極處時未成這箇物事。變似那一物變時從

萌芽變來成枝成葉。化時是那消化底意思。變化者進退之象。

是剛柔之未定者。剛柔者晝夜之象。是剛柔之已成者。猶言子午

卯酉。卯酉是陰陽之未定。子午是陰陽之已定。又如四象之有老

少。故此兩句唯以子午卯酉言之則明矣。然陽化為柔。只恁地消

縮去无痕迹。故曰化。陰變為剛。是其勢浸長有頭面。故曰變。此亦

見陰半陽全。陽先陰後。陽之輕清无形。而陰之重濁有迹也。問

變化者進退之象。與化而裁之存乎變。曰這變化字相對說。那化

而裁之存乎變底變字。又說得來重。如云幽則有鬼神。鬼神本皆

屬幽。然以鬼神二字相對說。則鬼又屬幽。神又自屬明。變化相對

化盡以至于无。變則驟然而長。變是自无而有。化是自有而无。

問變者化之漸。化者變之成。如昨日是夏。今日是秋。為變到那全

然天涼沒一些熱時。是化否。曰然。又問這箇變化字。卻與變化者

進退之象不同。如何。曰這又別有些意思。是言剛化為柔。柔變為

剛。變是自陰之陽。忽然而變。化是自陽之陰。漸漸消磨將去。自

陰而之陽。自是長得猛。自陽而之陰。是漸漸消壓將去。只觀出

入息便見。問本義云剛柔相推而生變化。變化之極復為剛柔。

流行乎一卦六爻之中。而占者得因其所值以為吉凶之決。竊意

在天地之中。陰陽變化无窮。而萬物得因之以生生。在卦爻之中。

九六變化无窮。而人始得因其變以占吉凶。曰易自是占其變。若

都變了。只一爻不變。則反以不變者為主。或都全不變。則不變者又反是變也。臨川吳氏曰。吉凶悔吝。象人事之失得憂虞。變化剛柔。象天地陰陽之晝夜進退。是六爻兼有天地人之道也。雲峯胡氏曰。變者自柔而剛。剛則復化。化者自剛而柔。柔則復變。便如悔者自凶而吉。吉則復吝。吝者自吉而凶。凶則復悔。變化者剛柔之未定。剛柔者變化之已成。悔吝者吉凶之未定。吉凶者悔吝之已成也。一卦六爻之間。莫不有三才太極之理。此曰三極。是卦爻已動之後。各具一太極。後曰易有太極者。則卦爻未生之先。統體一太極也。

是故君子所居而安者。易之序也。所樂而玩者。爻之辭也。

易之序。謂卦爻所著事理當然之次第。玩者觀之詳。

語類問所居而安者。易之序也。與居則觀其象之居不同。上居字是總就身之所處而言。下居字是靜對動而言。曰然。問所居而安者。易之序也。曰序。謂卦爻之初終。如潛見飛躍。循其序則安。又問所樂而玩者。爻之辭。曰。橫渠謂每讀每有益。所以可

樂。蓋有契于心。則自然樂。俞氏琰曰。居以位言。安謂安其分也。樂以心言。玩謂繹之而不厭也。君子觀易之序而循是理。故安。觀爻之辭而達是理。故樂。雲峯胡氏曰。所居而安。是安分。所樂而玩。是窮理。君子安分則窮理愈精。窮理則安分愈固。節齋蔡氏曰。序。次序也。自卦言。泰否剝復之類。自爻言。潛見飛躍之類。皆序也。

是故君子居則觀其象而玩其辭。動則觀其變而玩其占。是以自天祐之吉无不利。

象辭變已見上。凡單言變者。化在其中。占。謂其所值吉凶之決也。

語類易有象。以卦然後有辭。卦。變。筮。有變。老。變。然後有占。變。象之變也。在理而未形于事者也。辭則各因象而指其吉凶。占則又因吾所值之辭而決焉。其示人也。益以詳矣。故君子居而學易。則既觀象矣。又玩辭以考其所處之當否。動而誦筮。則既觀變矣。又玩占以考其所值之吉凶。善而吉則行。否而凶則止。是以動靜之間。舉无違理。而自天祐之吉无不利也。蓋觀者一見而決。玩者反

復而不舍也。問居則觀其象玩其辭。動則觀其變玩其占如何。曰若是理會不得。卻如何占得。必是閒常理會得此道理。到用時便占。紀聞觀象。概觀諸卦爻之象。觀變。只觀所變卦爻之象耳。王氏申子曰平居无事。觀卦爻之象而玩其辭。則可以察吉凶悔吝之幾。故及動而應事。觀卦爻之變而玩其占。則可以決吉凶悔吝之幾。故有不動。動无不吉也。雲峯胡氏曰象與變有剛柔變化之殊。辭與占有吉凶悔吝之異。君子居而學易。已窮乎象與辭之理。動而用易。又適乎變與占之宜。故自天祐之吉。无不利。天地開。剛柔變化。无一時閒。人在大化中。吉凶悔吝。无一息停。吉一而已。凶悔吝。三焉。故上文示人以吉凶悔吝者。聖人作易之事。此獨吉而无凶悔吝者。君子學易之功也。愚按平居未筮。既一一觀象。玩辭矣。動而誦筮。宜若可一見而決。仍須觀變玩占者。占雖如此。必反覆審己之德。度人之情。與其所處之地。所值之時。與所占之卦。爻合否也。如是則行止可不拂乎易之理。以人極準乎天地之極。有吉而无凶悔吝矣。首章言體易。此章言學易。胡氏云動靜无非易。即无非天。此二句浮廓。唯聖人與天合德。若學易君子。恐未必然。所以自天祐之者。天道福善禍淫。君子玩辭玩占。則所行有善。无不善矣。故為天所祐而吉也。

右第二章

此章言聖人作易君子學易之事

歐陽氏或問伏羲因河洛之數。始有奇耦之畫。隱然之吉凶也。文周因奇耦之畫。復著占筮之文。顯然之吉凶也。如天為乾卦之象。而龍為乾爻之象。設而觀之。神明所會。遂繫辭于卦爻之下。如元亨利貞。潛龍勿用。蓋告天下後世。以若此則吉。反此則凶也。辭由象起。象又由變化而起。蓋剛極而值柔。之相推。則如乾之初爻。陽化為陰。即成姤卦之類。柔極而值剛。之相推。則如坤之初爻。陰變為陽。即成復卦之類。變化在六十四卦。三百八十四爻之中。而其象紛錯。非吉凶悔吝之原乎。失得憂虞。人事也。吉凶悔吝。占辭也。占辭因乎人事。而聖人所以勸戒天下後世者至矣。且剛柔推而後生。變化退極而進。進極而退之象在是矣。變化成而復為剛柔。陽明為晝。陰晦為夜之象在是矣。變化剛柔。雖是氣。而實有道。以主宰其閒。未有卦爻之先。卦爻生于太極。既有卦爻之後。卦爻各具太極。初二之動。地之太極也。三四之動。人之太極也。五

上之動。天之太極也。三極之道。聖人作易之要也。作易存乎聖人。而學易存乎君子。剛柔變化。秩然不紊。是謂易之序。吉凶悔吝。昭然可稽。是謂爻之辭。安焉玩焉。其與三極之道。須臾不離也。唯其如是。故居而未筮。則觀象玩辭。動而既筮。則觀變玩占。設卦繫辭。聖人之事。作者之謂聖也。玩辭玩占。君子之事。述者之謂明也。善于用易。則深于易。德與易合。唯德動天。則其祐之也。吉无不利。而聖人所以有望于君子。君子所以无負于聖人。莫踰于此矣。

彖者言乎象者也。爻者言乎變者也。

彖謂卦辭。文王所作者。爻謂爻辭。周公所作者。象指全體而言。變指一節而言。

鳳梧姚氏曰。彖以言乎奇耦純雜。內外消長之形。象乎物之宜者也。爻以言乎隱顯貴賤。當否比應之殊。趨乎時之變者也。來氏知德曰。彖指全體而言。如元亨利貞。則言一卦純陽之象。變指一節而言。如潛龍勿用。則言初陽在下之變。孫氏質菴曰。象在全

體。渾淪明白。故專以象歸之。彖非无變也。變在逐節。隨時可見。故專以變歸之。爻非无象也。安溪李氏曰。象者變之統會。變者象之支分。彖辭總言一卦之象。爻辭析言六位之變。

吉凶者言乎其失得也。悔吝者言乎其小疵也。无咎者善補過也。

此卦爻辭之通例。

語類悔吝二義。悔者將趨于吉而未至于吉。吝者將趨于凶而未至于凶。又問所謂小疵者。只是以其未便至于吉凶否。曰。悔是漸好。知道是錯了。便有進善之理。悔便到无咎。吝者暗鳴說不出。心下不足。沒分曉。然未至大過。故曰小疵。然小疵畢竟是小過。雲峯胡氏曰。前章言卦爻中吉凶悔吝之辭。未嘗及无咎之辭。此章方及之。大抵不貴无過而貴改過。无咎者善補過也。聖人許人自新之意切矣。楊氏萬里曰。言動之間。盡善之謂得。不盡善之謂失。小不善之謂疵。不明乎善而誤入乎不善之謂過。覺其小不善。非不欲改而已无及。于是乎有悔。不覺其小不善。猶及于改而不能改。或不肯改。于是乎有吝。吾身有過。補之斯還。還者何。復之于

善也。補不善而復之于善。何咎之有。歐陽氏或問卦內言吉者。始于乾之用九。剛變而能柔。則得處乾之道也。言凶者。始于屯之九五。屯其膏而處大事。則失濟屯之道也。言悔者。始于乾之上九。陽極于上。動而有悔。然雖亢而亦出于龍。是為疵之小者也。言吝者。始于屯之六三。无虞乃欲逐鹿。則輕往可吝。然雖往而不過。无獲。是亦疵之小者也。言无咎者。始于乾之九三。重剛不中。居下之上。宜若有咎。然乾乾惕厲。則有補過之道也。觀此則其餘可推矣。

是故列貴賤者存乎位。齊小大者存乎卦。辯吉凶者存乎辭。

位。謂六爻之位。齊。猶定也。小。謂陰。大。謂陽。

語類問上下貴賤之位何也。曰。四二則四貴而二賤。五三則五貴而三賤。上初則上貴而初賤。上雖无位。然本是貴重。所謂貴而无位。高而无民。在人君。則為天子。父。為天子師。在他人。則清高而在物外。不與事者。此所以為貴也。龜山楊氏曰。貴賤者。如以貴下賤。大得民之辭。皆爻位之所列也。小大者。如小往大來。大往小來之辭。皆卦象之所齊也。曾菴徐氏曰。爻有定位。而上下各就其

承乘之分觀之。則凡居上而尊者皆貴。處下而卑者皆賤。故曰列貴賤者存乎位。卦之以陰為主者。其才弱。其道私。其類慝。而有依阿。渙。忍之象。則皆謂之小。以陽為主者。其才健。其道公。其類淑。而有光明俊偉之象。則皆謂之大。故曰齊小大者存乎卦。乘氏知德曰。陽大為主者。復臨泰之類也。陰小為主者。姤遯否之類也。

憂悔吝者存乎介。震无咎者存乎悔。

介。謂辨別之端。蓋善惡已動而未形之時也。于此憂之。則不至于悔。吝矣。震動也。知悔。則有以動其補過之心。而可以无咎矣。

語類問憂悔吝者存乎介。悔吝未至于吉凶。是那初萌動。可以向吉凶之微處。介又是悔吝之微處。介字如界限之界。是善惡初分界處。于此憂之。則不至悔吝矣。曰。然。悔吝固是吉凶之小者。介又是幾微之間。慮悔吝之來。當察于幾微之際。无咎者。本是有咎。善補過則為无咎。雲峯胡氏曰。前曰悔吝者言乎其小疵。此曰憂悔吝者存乎介。蓋謂當謹于其微。不可以小疵而自恕也。

前日无咎者善補過。此曰震无咎者存乎悔。蓋謂欲動其補過之心者。必自悔中來也。悔者。天理萌動之機。不悔則人欲沈痼而不自知也。歐陽氏或問語類云。震動也。欲動而无咎。當存乎悔耳。此說不如本義。震字與上句憂字。俱以心言之。若動而无咎。則震字以事言之矣。丁氏漢飛曰。改過必勇。震動也。卽是勇處。

是故卦有小大。辭有險易。辭也者。各指其所之。

小險大易。各隨所向。

語類問卦有小大。曰。看來只是好底卦便是大。不好底卦便是小。如復如泰如大有如夬之類。盡是好底卦。如睽如困如小過之類。盡是不好底。譬如人光明磊落底便是好人。昏昧迷暗底便是不好人。所以謂卦有小大。辭有險易。大卦辭易。小卦辭險。卽此可見。問卦有小大。辭有險易。陽卦爲大。陰卦爲小。觀其爻之所向而爲之辭。如休復吉底辭自是平易。如困于葛藟底辭自是險。曰。這般處依約看也是恁地。自是不曾見得他底透。如所謂吉凶者失得之象一段。卻是徹底見得聖人當初作易時意。似這處更移易。

一字不得。其他處不能盡見得如此。所以不能盡見得聖人之心。誠齋楊氏曰。讀謙復之辭者。如行夷塗。如逢春陽。如對堯舜周孔。何其氣象之和樂也。其辭夷易。而指人以所之之得且吉也。讀遯剝之辭者。如涉風濤。如履雪霜。如對桀紂盜蹠。何其氣象之凜栗也。其辭艱險。而指人以所之之失且凶也。潘氏曰。卦有小有大。隨其消長而分。辭有險有易。因其安危而別。辭者各指其所向。凶則指其可避之方。吉則指其可趨之所。以示乎人也。雲峯胡氏曰。本凶而悔。所之則吉。本吉而吝。所之則凶。无咎者。本有過而能悔過者也。其所之于善而不之于惡。之于吉而不之于凶矣。愚按。楊氏以謙復爲大易。以遯剝爲小險。其說亦做語類以泰大有夬爲大易。以睽困小過爲小險。但辭也者。各指其所之。凡六十四卦。三百八十四爻之辭皆然。如乾之初三。上亦險。坤之初四。上亦險。餘爻則易矣。

右第三章

此章釋卦爻辭之通例

易與天地準。故能彌綸天地之道。

易書卦爻。具有天地之道。與之齊準。彌如彌縫之彌。有終竟聯合之意。綸有選擇條理之意。

語類凡天地有許多道理。易上都有。所以與天地齊準。而能彌綸天地之道。又曰天地有不了處。易卻彌綸得他。彌如封彌之彌。糊合使无縫罅。綸如綸絲之綸。自有條理。言雖是彌得外面无縫罅。而中則事事物物各有條理。彌如大德敦化。綸如小德川流。彌而非綸。則空疎无物。綸而非彌。則判然不相干。此二字見得聖人下字甚密也。唯其封彌得无縫罅。所以能徧滿也。雲峯胡氏曰。彌之則合萬為一。渾然无欠。綸之則一實萬分。燦然有倫。歐陽氏或問。易既與天地準。則道之有于天地間者。易无不有。故能彌綸天地之道。倘天地大而易小。何能彌綸。要之伏羲文王周公。非作易之頃。勉强摹擬天地而欲彌綸其道也。只緣胷中无非天地之道。則發而為書。自然能彌綸之耳。大哉易乎。聖人用以窮理。用以盡性。用以至命。皆由于此矣。語類既云彌縫。又云无縫。何

也。曰。縫者。非如詩所云可以縫裳也。只是縫罅處耳。有縫而彌之。則无縫矣。既云无縫。何以又云徧滿也。曰。徧滿乃封彌之效。然亦只是外之徧滿。非其中之徧滿也。故解綸字。又云。雖是彌得外面无縫罅。而中則事事物物各有條理。愚按易以道陰陽。一陰一陽之謂道。與天地準者。準乎道也。易不與道準。安能彌綸。彌綸猶中庸言贊化育。天地有不能自為彌綸之處。賴聖人作易以彌綸之也。

仰以觀於天文。俯以察於地理。是故知幽明之故。原始反終。故知死

生之說。精氣為物。游魂為變。是故知鬼神之情狀。

此窮理之事。以者。聖人以易之書也。易者。陰陽而已。幽明死生鬼神。皆陰陽之變。天地之道也。天文則有晝夜上下。地理則有南北高深。原者推之于前。反者要之于後。陰精陽氣聚而成物。神之伸

也。魂游魄降。散而為變。鬼之歸也。

遺書人能原始。知得生理。便能要終。知得死理。若不明得。便雖千萬般安排。亦不濟事。原始則足以知其終。反終則足以知其始。死生之說。如是而已矣。故以春為始。而原之。其必有冬。以冬為終。而反之。其必有春。死生者。其與是類也。聚為精氣。散為游魂。聚則為物。散則為變。觀聚散。則鬼神之情狀著矣。萬物之始終。不越聚散而已。鬼神者。造化之功也。問世言鬼神之事。如何可以曉悟其理。曰。理會得精氣為物。游魂為變。與原始反終之說。便能知也。須是于原字上用工夫。或曰。游魂為變。是變化之變否。曰。既是變。則存者亡。堅者腐。更无物也。魂為精魂。其死也。歸乎天。消散之意。問易言知鬼神情狀。果有情狀否。曰。有之。又問。既有情狀。必有鬼神矣。曰。易說鬼神。便是造化也。鬼是往而不反之義。張子曰。物之初生。氣日至而滋息。物生既盈。氣日反而游散。至之謂神。以其伸也。反之謂鬼。以其歸也。精氣者。自无而有。游魂者。自有而无。自无而有。神之情也。自有而无。鬼之情也。自无而有。故顯而為物。神之狀也。自有而无。故隱而為變。鬼之狀也。語類觀文察變。以至知鬼神之情狀。皆是言窮理之事。直是要知得許。

多。然後謂之窮理。問注云。天文則有晝夜上下。地理則有南北高深如何。曰。晝明夜幽。上明下幽。觀晝夜之運。日月星辰之上下。可見此天文幽明之所以然。南明北幽。高明深幽。觀之南北高深。可見此地理幽明之所以然。天文是陽。地理是陰。然各有陰陽。天之晝是陽。夜是陰。日是陽。月是陰。地如高屬陽。下屬陰。平坦屬陽。險阻屬陰。東南屬陽。西北屬陰。幽明便是陰陽。問原始反終。故知死生之說。曰。人未死。如何知得死之說。只是原其始之理。將後面摺轉來看。便見得以此之有。知彼之无。問反字如何。曰。推原其始。而反其終。謂如方推原其始。初卻摺轉一摺來。如回頭之義。是反回來觀其終也。始終死生。是以循環言。精氣鬼神。是以聚散言。其實不過陰陽兩端而已。鬼神不過陰陽消長而已。亭毒化育。風雨晦冥。皆是在人。則精是魄。魄者鬼之盛也。氣是魂。魂者神之盛也。精氣聚而為物。何物而无鬼神。游魂為變。魂游則魄之降可知。精魄也。耳目之精為魄。氣魂也。口鼻之嘘吸為魂。二者合而成物。精虛魄降。則氣散。魂游而无不之矣。魄為鬼。魂為神。禮記有孔子答宰我問。正說此理甚詳。宰我曰。吾聞鬼神之名。不知其所謂。子曰。氣也者。神之盛也。魄也者。鬼之盛也。合鬼與神。教之至也。注謂口鼻嘘吸為氣。耳目聰明為魄。氣屬陽。魄屬陰。雜書

云。魂。人陽神也。魄。人陰神也。亦可取。問精氣為物游魄為變。曰。此是兩箇合。一箇離。精氣合。則魂魄凝結而為物。離則陽已散而陰无所歸。故為變。无魂則魄不能以自存。今人多思慮役役。魂都與魄相離了。老氏便只要守得相合。所謂致虛極。守靜篤。全然守在這裏不得動。又曰。專氣致柔。不是守字。却是專字。便是專。在此。全不放出。氣便細。若放些子出。便粗了。此只是聚散。聚而為物者神也。散而為變者鬼也。鬼神便有陰陽之分。只于屈伸往來觀之。橫渠說精氣自无而有。游魂自有而无。其說亦分曉。然精屬陰。氣屬陽。然又自有錯綜底道理。就一人之身。將來橫看。生便帶著箇死底道理。人身雖是屬陽。而體魄便屬陰。及其死而屬陰。又卻是此氣。便亦屬陽。蓋死則魂氣上升而魄形下降。古人說。落二字極有義理。便是說魂魄。祖者。魂升于天。落者。魄降于地。只就人身便亦是鬼神。如祭祀求諸陽。便是求其魂。求諸陰。便是求其魄。歐陽氏或問。朱子云。仰觀以下。是說與天地準之事。語類云。始終死生是以循環言。毋乃如釋氏輪迴之說乎。曰。非也。如此始而生。復如此終而死。是循環也。有一人如此終而死。復有一人如此始而生。亦循環也。皆陰陽之所為而已。愚按。理之太原出于天地。天地之理不離乎陰陽。陰陽之變莫備于易書。故天文

地理。始終物變。聖人用易以窮之。則于幽明死生鬼神之變。无弗知焉。知者。知其理也。非如淺陋與索隱者之所知也。老子云。虛其心。實其腹。裴航云。心多妄想。腹漏精液。虛實可知也。明乎此。而死生鬼神之說。曉然矣。

與天地相似。故不違。知周乎萬物。而道濟天下。故不過。苟行而不流。樂天知命。故不憂。安土敦乎仁。故能愛。

此聖人盡性之事也。天地之道。知仁而已。知周萬物者。天也。道濟天下者。地也。知且仁。則知而不過矣。苟行者。行權之知也。不流者。守正之仁也。既樂天理。而又知天命。故能无憂。而其知益深。隨處皆安。而无一息之不仁。故能不忘其濟物之心。而仁益篤。蓋仁者愛之理。愛者仁之用。故其相為表裏如此。

〔遺書〕順乎理。樂天也。安乎分。知命也。順理安分。故无所憂。〔語類〕上面是說易與天地準。這處是說聖人與天地相似。下數句皆是與天地相似之事也。與天地相似是說聖人。第一句汎說。知周乎萬物。至道濟天下。是細密工夫。知便直要周乎萬物。无一物之遺。道直要濟天下。知周乎萬物。便是知幽明死生鬼神之理。問注云。知周萬物者。天也。道濟天下者。地也。是如何。曰。此與後段仁者見之謂之仁。知者見之謂之知。又自不同。此以清濁言。彼以動靜言。知是先知得。較虛。故屬之天。道濟天下。則普濟萬物。實惠及民。故屬之地。苟行不流。樂天知命。故不憂。此兩句本皆是知之。事。蓋不流便是貞也。不流是本。苟行是應變處。无本則不能應變。能應變而无其本。則流而入變詐矣。細分之。則苟行是知。不流屬仁。其實皆是知之事。對下文安土敦乎仁。故能愛。一句專說仁也。節各說一理。苟行而不流。是與權。乃推行處。樂天知命。是自處。三對樂天知命言之。樂天知命。是知崇。安土敦仁。是禮卑。安是隨所居而安。在在處處皆安。若自家不安。何以能愛。敦只是篤厚。去盡己私。全是天理。更无夾雜。充足盈滿。方有箇敦厚之意。只是仁而又仁。敦厚于仁。故能愛。唯安土敦仁。則其愛自廣。安土者。隨所

寓而安。若自擇安處。便只知有己。不知有物也。此厚于仁之事。故能愛也。敦是體。能愛是及物處。〔龜山楊氏曰〕天地與聖人。无二道也。列而為三。則相似而已。唯相似。故先後天而不違也。雲峯胡氏曰。似。即準也。聖人知似天。仁似地。有周物之知。而實諸濟物之仁。則其知不過。有行權之知。而本諸守正之仁。則其知不流。至于樂天知命而知之迹。已泯。安土敦仁而仁之心益著。此其知仁所以與天地相似而不違。盡性之事也。〔歐陽氏或問〕此言聖人用易以盡性。性與天地相似。故道與天地不違。不違者。猶中庸建諸天地而不悖也。語類云。唯其人。不違。所以與天地相似。若此心有外。則與天地不相似矣。此說似倒。與經文故字不合。語類前一條。謂與天地相似。始得知周乎萬物云云。後一條。謂知周數句。皆是與天地相似之事。二說不同。宜從後說。高明覆物。天之知也。博厚載物。地之仁也。故曰。天地之道。知仁而已。蓋聖人與天地相似者。盡乎知仁之性。似天地之知仁也。其曰。知周萬物者。天也。此言聖心之天也。其曰。道濟天下者。地也。此言聖心之地也。知虛仁實。天虛地實。故分配而言之也。其曰。知且仁。則知而不過矣。又若以知為主。此天統乎地之義也。蓋知而未仁。則過于明察。遂至寡恩。不過者。知因仁之相濟而適得其中也。其曰。苟行者。行權

上傳

二

之知也。不流者守正之仁也。此言權本乎經。雖若知仁平分。而仍以知為主。故語類亦云。苟行不流。樂天知命。故不憂。此兩句皆是知之事。其曰知益深。仁益篤者。如此則其性无毫髮之不盡。真與天地相似也。愚按上文用易以窮理。則已是知矣。此言用易以盡性。故又從知說及仁。天得一以清。知之道也。地得一以寧。仁之道也。人之有性。曰仁曰義曰禮曰知。然知仁乃性之大綱。義只是知仁中之嚴肅。禮只是知仁中之節文。周物濟世。苟行不流。知仁對舉。不憂能愛。亦是知仁對舉。但前有相濟之意。後有更進之意。此皆其盡性而與天地相似者也。

範圍天地之化而不過。曲成萬物而不遺。通乎晝夜之道而知。故神无方而易无體。

此聖人至命之事也。範如鑄金之有模。範圍匡郭也。天地之化无窮。而聖人爲之範圍。不使過于中道。所謂裁成者也。通猶兼也。晝

夜。卽幽明死生鬼神之謂。如此。然後可見至神之妙。无有方所。易之變化。无有形體也。

邵子曰。神无方而易无體。滯于一方。則不能變化。非神也。有定體。則不能變通。非易也。易雖有體。體者象也。假象以見體。而易本无體也。神者易之主也。所以无方。易者神之用也。所以无體。遺書範圍天地之化。天本廓然无窮。但人以目力所及。見其寒暑之序。日月之行。立此規模以窺測他天地之化。不是天地之化。其體有如城郭之類。冬寒夏暑。陰陽也。所以運動變化者神也。神无方。故易无體。若如或者別立一天。謂人不可以包天。則有方矣。是二本也。語類天地之化。滔滔无窮。如一爐金汁。鎔化不息。聖人則爲之鑄瀉成器。使入模範匡郭。不使過于中道也。曲成萬物而不遺。此又是就事物之分量形質。隨其大小闊狹長短方圓。无不各成就此物之理。无有遺闕。範圍天地。是極其大而言。曲成萬物。是極其小而言。範圍如大德敦化。曲成如小德川流。範圍天地之化。範是鑄。金作範。圍是圍。裹如天地之化。都沒箇遮攔。聖人便將天地之道。一如用範來範成箇物。包裹了。試舉一端。如在天。便

做成四時十二月二十四氣七十二候之類。以此做箇塗轍。更無過差。問範圍天地之化而不過。如天之生物。至秋而成。聖人則為之斂藏。人之生也。欲動情勝。聖人則為之教化防範。此皆是範圍而使之不過之事。否。曰。範圍之事闊大。此亦其一事也。問且就身上看。如視聽言動。皆當存養。使不過差。此便是否。曰。事事物物。无非天地之化。皆當有以範圍之。就喜怒哀樂而言。喜所當喜。怒所當怒。之類。皆範圍也。能範圍之不過。曲成之不遺。方始見得這神。无方易无體。若範圍有不盡。曲成有所遺。神便有方。易便有體矣。通乎晝夜之道而知。只是兼乎晝夜之道而知其所以然。故神自是无方。易自是无體。方是四方上下。神卻或在此。或在彼。故云无方。易无體者。或自陰而陽。或自陽而陰。无確定底。故云无體。自與那其體則謂之易不同。各自是說一箇道理。若恁地滾將來說。少閒都說不去。他那箇是說上天之載。無聲無臭。其體則謂之易。這只是說箇陰陽動靜闔闢。剛柔消長。不著這七八箇字說不了。若喚做易。只一字便了。易是變易。陰陽无一日不變。无一時不變。莊子分明說易以道陰陽。要看易須當恁地看。事物都是那陰陽做出來。易无體。這箇物事。逐日各自是箇頭面。日異而時不同。節齋蔡氏曰。天地之化。雨暘寒燠之類。常雨常暘。化之過也。

聖人則能範圍之而使之不過。一動一植。不得其遂。則為有遺矣。聖人則能委曲成就而使之不遺。姜氏寶曰。晝夜之道。即幽明死生鬼神之道。聖人兼而知之。而有以深徹乎其蘊。又不但知其故。知其說。知其情狀而已也。龜山楊氏曰。神者妙萬物而為言。故知其說。知其情狀而已也。易者生生之謂。无在而无乎不在。无為而无所不為也。歐陽氏或問。命者。道之流行于氣機者也。苟无命。何有化。何有物。化與物皆命也。易自有範圍之道。而聖人用以範圍之。治歷明時。體國經野。不使過中。易自有曲成之道。而聖人用以曲成之。愛養樽節。輔翼造就。无所遺漏。故曰至命之事。通乎晝夜之道而知。本義云。晝夜即幽明死生鬼神之謂。然前之所知。不過知其故。知其說。知其情狀而已。此節知字。乃至命之事。更深于窮理也。神无方。指聖心之神。易无體。指聖心之易。命本神妙不測。无有定方。命本變易。不窮。无有定體。而聖人至命。則亦无方无體矣。此通上三句而言。所以語類云。若範圍有不盡。曲成有所遺。神便有方。易便有體。神无方。語類謂忽然在陰。又忽然在陽。此即兩在。故不測。易无體。語類謂或為陰。或為陽。不如後一條云。或自陰而陽。或自陽而陰。語類云。若通晝不通夜。便是不知。其說亦有語病。通字只須作兼字解。知晝矣。又兼乎夜而知之。知夜矣。又兼乎晝而知之。若知晝而

易見
未知夜。知夜而未知
書。不得謂之兼也。

右第四章

此章言易道之大。聖人用之如此。

一陰一陽之謂道

陰陽迭運者。氣也。其理則所謂道。

邵子曰。一陰一陽之謂道。道無聲無形。不可得而見者也。故假道
路之道而為各人之有行。必由乎道。一陰一陽。天地之道也。物由
是而生。由是而成也。遺書。一陰一陽之謂道。道非陰陽也。所以
一陰一陽。道也。如一闔一闔。謂之變。離了陰陽。更無道。所以陰
陽者是道也。陰陽氣也。氣是形而下者。道是形而上者。形而上者
則是密也。一陰一陽之謂道。此理固深。說則無可說。所以陰陽
者。道既曰氣。則便是二。言開闔。已是感。既二。則便有感。所以開闔
者。道開闔。便是陰陽。老氏言虛而生氣。非也。陰陽開闔。本無先後。

不可道。今日有陰。明日有陽。如人有形影。蓋形影一時。不可言。今
日有形。明日有影。有便齊有。語類。一陰一陽之謂道。陰陽何以
謂之道。曰。當離合看。陰陽是氣。不是道。所以為陰陽者。乃道也。
道須是合理與氣看。理是虛底物事。无那氣質。則此理无安頓
處。易說。一陰一陽之謂道。這便兼理與氣而言。理則一而已。其
形者。則謂之器。其不形者。則謂之道。然而道非器。不形。器非道。不
立。蓋陰陽亦器也。而所以陰陽者。道也。是以一陰一陽之謂道。便是太極。
而聖人指。是以明道之全體也。問。一陰一陽之謂道。便是太極。
否。曰。陰陽只是陰陽。道便是太極。歐陽氏或問。語類云。一陰又
一陽。循環不已。乃道也。此與本義不合。本義所謂迭運。即是循環。
不已之意。然陰陽是氣。未便是道。雖循環不已。亦仍是氣。未便是
道。道者。理氣之總名。蓋非有一物為氣。別有一物為理。理寓于氣
之中。而主宰乎氣。運行乎氣者也。苟无太極之理。主宰而運行之。
則亦安能循環不已。經文。暗藏理字。讀者以意逆志可也。愚按。
迭運者。一陰一陽。其運不已。所以能運者。陰陽之理。運之也。陰陽
是氣。陰陽之理。是道。有形而上下之別。形而上者。精。形而下者。粗。
形而上者。微。形而下者。顯。一陰一陽之謂道。借粗顯以明精微。精
粗一致。微顯无間也。其猶中庸以鳶飛魚躍。言道乎。論其初。則陰

陽生于太極。及其後。而太極復具于陰陽。故語類云。陰陽是氣。不是道。所以為陰陽者。乃道也。

繼之者善也。成之者性也。

道具于陰而行乎陽。繼言其發也。善謂化育之功。陽之事也。成言其具也。性謂物之所受。言物生則有性。而各具是道也。陰之事也。周子程子之書言之備矣。

遺書生生之謂易。是天之所以為道也。天只是以生為道。繼此生理者。即是善也。善便有一箇元底意思。元者善之長。萬物皆有春意。便是繼之者善也。成之者性也。成卻待萬物自成其性。須得語類問一陰一陽之謂道。曰。以一日言之。則晝陽而夜陰。以一月言之。則望前為陽。望後為陰。以一歲言之。則春夏為陽。秋冬為陰。從古至今。恁地滾將去。只是箇陰陽。是孰使之然哉。乃道也。從此句下。又分兩脚。此氣之動。為人為物。渾是一箇道理。故人物未生以前。此理本善。所以謂繼之者善。此則屬陽。氣質既定。為人為物。

所以謂成之者性。此則屬陰。一陰一陽之謂道。太極也。繼之者善。生生不已之意。屬陽。成之者性。各正性命之意。屬陰。通書第一章可見。如說純粹至善。卻是統言道理。一陰一陽。此是天地之理。如大哉乾元。萬物資始。乃繼之者善也。乾道變化。各正性命。此成之者性也。這一段。是說天地生成萬物之意。不是說人性上事。問孟子只言性善。易卻云一陰一陽之謂道。繼之者善也。成之者性也。如此則性與善。卻是二事。曰。一陰一陽。是總名。繼之者善。是二氣五行事。成之者性。是氣化已後事。易大傳言繼善。是指未生之前。孟子言性善。是指已生之後。雖曰已生。然其本體初不相離也。問繼之者善。繼則是此理之流行。未賦與在萬物。曰。如兩箇輪。只管轉。流動不已。萬化皆從此出來。某嘗喻之。如兩片磨。中間一箇磨心。只管推轉不已。穀米四散撒出來。所以為繼之者善。繼之者善。方是天理流行之初。人物所資以始。成之者性。則此理各自有箇安頓處。故為人為物。或昏或明。方是定。若是未有形質。則此性是天地之理。如何把做人物之性得。流行造化處。是善。凝成于我者。即是性。繼是接續綿綿不息之意。成是凝成有主之意。化育流行。未有定質者為陽。此繼之者善。附着成形。不可變易者為陰。此成之者性。大凡已成形後。即漸衰息。以至于盡。

所以屬陰。繼之者善也。元亨是氣之方行而未著于物也。是上一截事。成之者性也。利貞是氣之結成一物也。是下一截事。繼之者善。成之者性。性便是善。繼之者善。如水之流行。成之者性。如水之止而成潭也。一陰一陽之謂道。就人身言之。道是吾心。繼之者善。是吾心發見。惻隱羞惡之類。成之者性。是吾心之理。所以為仁義禮智是也。繼之者善。便是公共底。成之者性。便是自家得底。問本義云。道具于陰而行乎陽。竊意道之大體云云。是則動靜无端。陰陽无始。要之造化之初。必始于靜。曰。既曰无端无始。如何又始于靜。看來只是一箇實理。動則為陽。靜則為陰。云云。今之所謂動者。便是前面靜底末稍。其實靜前又動。動前又靜。只管推上去。更无了期。所以只得從這處說起。程子言動靜无端。陰陽无始。蓋此亦且從那動處說起。若論那動以前又有靜。靜以前又有動。如云一陰一陽之謂道。繼之者善也。這繼字便是動之頭。問繼是動靜之間否。曰。是靜之終。動之始也。問繼之者善。成之者性。是道是器。曰。繼之成之。是器。善與性是道。龜山楊氏曰。繼之者善。无間也。成之者性。无虧也。歐陽氏或問。太極生陰陽。陰陽生五行。論其大分。則繼善陽也。成性陰也。細而論之。則繼善有陽亦有陰。成性有陰亦有陽。五行一陰陽。陰陽一太極。曰。繼

曰成。氣也。曰善。曰性。理也。故此二句。亦兼理與氣而言。愚按。繼之者善。未屬人物。到成之者性。方是天命之謂性。繼之者善。即之源。是性善。

仁者見之謂之仁。知者見之謂之知。百姓日用而不知。故君子之道鮮矣。

仁陽知陰。各得是道之一隅。故隨其所見。而目為全體也。日用不知。則莫不飲食。鮮能知味者。又其每下者也。然亦莫不有是道焉。或曰。上章以知屬乎天。仁屬乎地。與此不同。何也。曰。彼以清濁言。此以動靜言。

語類問仁者見之至鮮矣。曰。此言萬物各具是性。但氣稟不同。各以其性之所近者窺之。故仁者只見得他發生流動處。便以為仁。

知者只見他貞靜處。便以為知。下此一等百姓。日用之間。習矣而
不察。所以君子之道鮮矣。節初齊氏曰。仁者識其動。而及物之
機。故曰仁。知者識其復。而幹事之體。故曰知。百姓則又行不著。習
不察。而全未有見者也。故曰君子之道鮮矣。君子何道。一陰一陽
之道也。歐陽氏或問。方其繼之也。有氣而无質。及其成之也。因
氣以有質。合理與氣質以成性。理麗于氣質之內。而氣質每不能
无偏。自非聖人。陰陽合德。則毗于陽而為仁者。見道之流動。遂謂
其全體在仁。而不知有知矣。毗于陰而為知者。見道之貞靜。遂謂
其全體在知。而不知有仁矣。賢人且不盡知。況百姓稟受陰陽之
駁雜者乎。其能日用者。性未嘗熄也。而其不能知者。氣質所蔽也。
君子之道鮮矣。總承上三句言之。愚按。仁者以仁為道之全體。
而不知有知。知者以知為道之全體。而不知有仁。氣質之偏。使然
也。百姓行不著。習不察。並不知有仁。知氣質之濁。使然也。君子之
道。變化氣質。仁知兼全。則陰陽合德。動靜咸宜矣。然而如此者。幾
哉。人

顯諸仁。藏諸用。鼓萬物而不與聖人同憂。盛德大業至矣哉。

顯。自內而外也。仁。謂造化之功。德之發也。藏。自外而內也。用。謂機
緘之妙。業之本也。程子曰。天地无心而成化。聖人有心而无為。

遺書運行之迹。生育之功。顯諸仁也。神妙无方。變化无迹。藏諸用
也。天地不與聖人同憂。天地不宰。聖人有心也。天地无心而成化。
聖人有心而无為。天地聖人之盛德大業。可謂至矣。富有。溥博也。
日新。无窮也。生生相續。變易而不窮也。乾始物而有象。坤成物而
體備。法象著矣。推數可以知來物。通變不窮。事之理也。天下之物
不離乎陰陽。唯神也。莫知其鄉。不測其為。剛柔動靜也。天地之
大德曰生。其生可見也。所以生之者用也。故曰顯諸仁。藏諸用。
鼓舞萬物。不與聖人同憂。此天與人異處。聖人有不能為天之所
為處。鼓舞萬物。而不與聖人同憂。天理鼓動萬物如此。聖人循天
理而欲萬物同之。所以有憂患。語類顯諸仁。德之所以盛。藏諸
用。業之所以成。譬如一樹。一根生許多枝葉花實。此是顯諸仁處。
及至結實。一核成一箇種子。此是藏諸用處。生生不已。所謂日新
也。萬物无不具此理。所謂富有也。顯諸仁是用底迹。藏諸用是
仁底心。又曰。顯諸仁。易說。藏諸用。極難說。顯諸仁。如春生夏長。發

生彰著可見者。藏諸用。是所以生長者。藏在裏面而不可見。又這箇有作先後說處。如元亨利貞之類。有作表裏說處。便是這裏。又曰。元亨利貞也可作表裏說。所謂流行者。別无物事。只是流行這箇。又曰。流行時。便是公共一箇。到得成就處。便是各具一箇。顯諸仁藏諸用二句。本只是一事。藏諸用便在那顯諸仁裏面。正如說一故神兩故化相似。只是一事。顯諸仁是可見底。藏諸用是不可見底。顯諸仁是流行發用處。藏諸用是流行發見底物。顯諸仁是一箇物事。藏諸用是一箇性命。及至結實成熟後。一實又自成一箇。開時。共此一樹。共一箇性命。及至結實成熟後。一實又自成一箇。顯諸仁。便是繼之者善也。藏諸用。便是成之者性也。天下萬事萬物。其燦然發見處。皆是顯然者。然一事自是一事。一物自是一物。便是用藏在這裏。如元亨利貞。元亨是發用流行處。貞便是流行底骨子。流行箇甚麼。只是流行那貞而已。又曰。顯諸仁似怨。藏諸用似忠。顯諸仁似貫。藏諸用似一。如水流而為川。止而為淵。激而為波浪。雖所居不同。然皆是水也。顯諸仁如惻隱之心。藏諸用似仁也。惻隱羞惡辭讓是非。顯諸仁也。仁義禮智。藏諸用也。只是這

箇惻隱。隨事發見。及至成那事時。一事各成一仁。此便是藏諸用。其發見時。在這道理中發去。及至成這事時。又只是這箇道理。一事既各成一道理。此便是業。業是事之已成處。事未成時。不得謂之業。鼓萬物而不與聖人同憂。此正是顯諸仁藏諸用底時節。盛德大業。便是顯仁藏用成就處也。又曰。耳之能聽。目之能視。口之能言。手之能執。足之能履。皆是發處也。畢竟怎生會恁地發用。釋氏便將這些子來瞞人。秀才不識。便被他瞞。道家修養有納甲之法。皆只用乾坤艮巽震兌六卦流行運用。而不用坎離。便是那六卦流行底骨子。所以流行運用者。只流行此坎離而已。便是顯諸仁藏諸用之說。鼓萬物而不與聖人同憂。此言造化之理。如聖人則只是人。安得而无憂。問天地則任其自然。聖人贊化育。則不能无憂。曰。聖人也安得无憂。但聖人之憂。憂得恰好。不過憂耳。天地造化是自然。聖人雖生知安行。然畢竟是有心去做。所以說不與聖人同憂。明道兩句最好。天地无心而成化。聖人有心而无為。无心便是不憂。成化便是鼓萬物。天地鼓萬物。亦何嘗有心來。盛德大業至矣哉。是贊嘆上面顯諸仁藏諸用。盛德大業以下。都是說易之理。非指聖人而言。俞氏琰曰。仁本藏于內者也。顯諸仁。則自內而外。如春夏之發生。所以顯秋冬所藏之仁。

也。用本顯于外者也。藏諸用。則自外而內。如秋冬之收成。所以藏春夏所顯之用也。吳氏澄曰。二氣運行于四時之間。鼓動萬物而生長收閉之。天地无心而造化自然。非如聖人之于民。有所憂而治之教之也。仁之顯而生長者。為德之盛。用之藏而收閉者。為業之大。其顯者流行不息。其藏者充塞無閒。此所謂易簡之善極其至者。故贊之曰至矣哉。歐陽氏或問天地以生物為仁。出而顯諸外。猶周子云元亨誠之通也。天地以生物為用。入而藏諸內。猶周子云利貞誠之復也。從上文而來。則語類云顯仁可見。即繼之者善。藏用不可見。即成之者性是也。以物形容之。則語類云譬如一樹一根。生葉生花。此顯諸仁。及其結實成種。此藏諸用是也。以人形容之。則語類云惻隱隨事發見。此顯諸仁。及其成事時。一事各成一仁。此藏諸用是也。兩句交互而言之。則語類云顯諸仁為用之迹。藏諸用為仁之心是也。兩句合一而言之。則語類云顯諸仁類云顯。只在這道理中發去。藏即藏其所以生長者是也。

富有之謂大業。日新之謂盛德。

張子曰。富有者大而無外。日新者久而無窮。

語類先說箇富有。方始說日新。此與說宇宙相似。先是有這物事了。方始相連相續去。富有之謂大業。言萬物萬事无非得此理。所謂富有也。日新是只管運用流行。生生不已。富有之謂大業。以人言之。須是天下事无不理會。方得。若纔工夫不到。業无由大。少閒措置事業。便有欠闕。此便有病。節齋蔡氏曰。富有廣大不禦。日新悠久无疆。天高地下。萬物散殊。其富有之謂與。陰陽升降。變化不窮。其日新之謂與。雲峯胡氏曰。富有者无物不有。而无一毫之虧欠。日新者无時不然。而无一息之間斷。藏而愈有。則顯而愈新。西山真氏曰。此雖言易之理。然易也。天地之盛德也。聖人也。一而已矣。生物无窮。天地之大業也。運行不息。天地之盛德也。功及萬世。聖人之大業也。終始日新。聖人之盛德也。學者有志于進德修業者。亦必以天地聖人為法。蓋非富有不可以言大業。非日新不可以言盛德也。

生生之謂易。

陰生陽。陽生陰。其變无穷。理與書皆然也。

遺書天地陰陽其勢高下甚相背然必相須而為用也有陰便有陽有陽便有陰維天之命於穆不已非是人為之如使可為雖使百萬般安排也須有息時只為無為故不息中庸言不見而章不動而變無為而成天地之道可一言而盡也生生之謂易生生之用則神矣愚按所以謂之易者陰變生陽陽化生陰循環无窮也若陰只是陰便是一定不易之陰陽只是陽便是一定不易之陽不謂之易矣生生者陰陽也所以生生者太極也故曰易有太極

成象之謂乾效法之謂坤

效呈也法謂造化之詳密而可見者

語類成象之謂乾此造化方有些顯露處效法之謂坤以法言之則大段詳密矣效字難看如效力效誠之效有陳獻底意思乾坤只是理理本无心自人而觀猶必待乾之成象而後坤能效法然理自如此本无相待且如四時亦只是自然迭運春夏生物初不道要秋冬成之秋冬成物又不道成就春夏之所生皆是理之所必然者耳成象之謂乾效法之謂坤依舊只是陰陽凡屬陽底

便是只有箇象而已象是方做未成形之意已成便屬陰成象謂如日月星辰在天亦无箇實形只是箇懸象如此乾便略坤便詳法是有一成已定之物可以形狀見者如條法亦是實有已成之法效法之謂坤到這箇坤時都子細詳審了一箇是一箇模樣大概乾底只是做得箇象到得坤底則漸次詳密資始資生于此可見節齋蔡氏曰易者變易而不窮故曰生生象者法之未定法者象之已形乾主氣故曰成象坤主形故曰效法乾坤成而易則肇乎先者也

極數知來之謂占通變之謂事

占筮也事之未定者屬乎陽也事行事也占之已決者屬乎陰也極數知來所以通事之變張忠定公言公事有陰陽意蓋如此

語類自富有至效法是說其理如此用處卻在那極數知來與通變上蓋說上面許多道理要做這用張乖崖說公事未判時屬陽已判後屬陰便是這意公事未判生殺輕重皆未定及已判了便不可易谷氏家杰曰生生之謂易論其理也有理即有數陰

陽消息。易數也。推極之可以知來。占之義也。漢上朱氏曰：天數二十有五，地數三十，極天地之數。而吉凶可以前知。此之謂占。建安邱氏曰：數著數也。物莫逃乎數。故極其數可以知來物。

陰陽不測之謂神

張子曰：兩在故不測。

語類問德是得于己底。業是發出來底。德是本。生生之謂易。便是體成象之謂乾。效法之謂坤。便只是裏面交錯底。曰：乾坤其易之蘊。易是一塊。乾坤是在裏面往來底。聖人作易便是如此。又問陰陽不測之謂神。便是妙用處。曰：便是包括許多道理。既說盛德大業。又說他只管恁地生去。所以接之以生生之謂易。是漸漸說入易上去。乾只略成一箇形象。坤便都呈見出許多法來。到坤處都細了。萬法一齊出見。效字如效順效忠效力之效。極數知來之謂占。占出這事。人便依他這箇做。便是通變之謂事。看來聖人到這處便說在占上去。則此書分明是要做占用矣。陰陽不測之謂神。是總結這一段。不測者是在這裏。又在那裏。便是這一箇物事。

走來走去。無處不在。六十四卦都說了這箇。又說三百八十四爻許多變化。只是這一箇物事周流其間。

右第五章

此章言道之體用。不外乎陰陽。而其所以然者。則未嘗倚于陰陽也。

夫易廣矣大矣。以言乎遠則不禦。以言乎邇則靜而正。以言乎天地之間則備矣。

不禦言無盡。靜而正言即物而理存。備言无所不有。

語類以言乎遠則不禦。以言乎邇則靜而正。是無大無小。無物不包。然當體便各具此道理。靜而正。謂觸處皆見有此道。不待安排。不待措置。雖至小至近。至鄙至陋之事。無不見有隨處皆見。足无所欠闕。只觀之人身便見。程氏敬承曰：此章首句是冒。以言

乎遠三句。虛狀他廣大的模樣。次節推廣大本于乾坤。而未節遂承之曰配天地。至配四時。日月至德。皆配天地中事也。郭青螺曰。論廣大至配天地極矣。然不說到四時之運行。日月之照臨。則天地之所為廣大處。猶未見得。不推極到至德處。則天地之所以為廣大處。猶未盡得。故究極言之。見得易之廣大。原本乾坤廣大而來。而其理之精微。實通極于乾坤之所為乾坤處也。承上章說來。天下之道。不外陰陽。而易道陰陽之書也。故其中含蓄得多而廣。外面包括得盡而大。愈遠則愈見其充周。不禦也。愈邇則愈見其精實。靜而正也。孫氏質庵曰。不但言天地。而言天地之間。則其間洪纖高下。事事物物。无一不在其中矣。節齋蔡氏曰。正。不偏。備。徧也。言乎遠。其理不以遠而窮。言乎邇。其理不以邇而偏。言乎天地之間。不以事物之多而不備。歐陽氏或問語類云。未動時。便都有此道理。都是真實。所以下箇正字。然則未動者。即所謂靜邪。不若後一條云。觸處皆見有此道理。不待安排。不待措置。蓋安排措置。則煩擾而不靜矣。雖至邇之地。有是物。即有是理。易書。但因其物所本然。而言其象。言其占。何嘗安排措置。不安排措置。亦何嘗非實理。語類又云。只觀之。人身便見。如咸卦之象。近取諸身。初咸拇。二咸腓。三咸股。皆不待安排措置。而自有此理也。

夫乾其靜也專。其動也直。是以大生焉。夫坤其靜也翕。其動也闢。是以廣生焉。

乾坤各有動靜。于其四德見之。靜體而動用。靜別而動交也。乾一而實。故以質言而曰大。坤二而虛。故以量言而曰廣。蓋天之形。雖包于地之外。而其氣常行乎地之中也。易之所以廣大者。以此。

遺書乾陽也。不動則不剛。其靜也專。其動也直。不專一則不能直。遂。坤陰也。不靜則不柔。其靜也翕。其動也闢。不翕聚則不能發散。語類乾靜專。動直而大。生。坤靜翕。動闢而廣。生。這說陰陽體性如此。卦畫也。髣髴似恁地。以乾坤二卦觀之。亦可見。乾畫奇。便見得其靜也。專。其動也直。坤畫耦。便見得其動也。闢。問陽奇陰耦。就天地之實形上看。如何見得。曰。天是一箇渾淪底物。雖包乎地之外。而氣則迸出。乎地之中。地雖一塊物。在天之中。其中實虛。容得天之氣。迸上來。大生是渾淪无所不包。廣生是廣闊。

能容受得那天之氣。專直則只是一物直去。翁闢則是一底意思。他這
 闢。闢則開。此奇耦之形也。乾之靜專動直。都是一底意思。他這
 物事雖大。然无閒斷。只是渾淪一箇大底物事。故曰大生地。地則靜
 翁動闢。便是兩箇物事。其翁也是兩箇物事之聚。其闢也是兩箇
 物事之開。他這中間極闊。盡容得那天之氣。故曰廣生。健者乾
 之性情。如剛強底人。靜時亦有箇立作做事底意思。故曰其靜也
 專。順者坤之性情。如柔順底人。靜時只有箇收斂而已。故曰其靜
 也翁。乾只是一箇物事充實徧滿。坤便有開闢。乾氣上來時。坤
 便開從兩邊去。如兩扇門相似。大抵陰是兩件。如陰爻兩畫。翁
 是兩合。闢是兩開去。如地皮上生出物來。地皮須開。今論天固包
 著地。然天之氣卻貫在地中。地卻虛有以受天之氣。下文有大生
 廣生云者。大是一箇大底物事。廣便是容得許多物事。大字實。廣
 字虛。其靜也翁。其動也闢。地到冬間。氣都翁聚不開。至春則天
 氣下入地。地氣開以迎之。問地形如肺形。質雖硬而中本虛。故
 陽氣升降乎其中。无所障礙。雖金石也。透過去。地便承受得這氣
 發育萬物。曰。然要之天形如一箇鼓鞀。天便是那鼓鞀外面皮殼
 子。中間包得許多氣。開闢消長。所以說乾一而實。地只是一箇物
 事。中間盡是這氣升降來往。緣中間虛。故容得這氣升降來往。以

其包得地。所以說其質之大。以其容得天之氣。所以說其量之廣。
 非是說地之形有盡。故以量言也。只是說地盡容得天之氣。所以
 說其量之廣耳。今治歷家用律呂候氣。其法最精。氣之至也。分寸
 不差。便是這氣都在地中透上來。如十一月冬至。黃鐘管距地九
 寸。以葭灰實其中。至之日。氣至灰去。晷刻不差。看來天地中間
 此氣升降上下。當分為六層。十一月冬至。自下面第一層生起。直
 到第六層上極。至天。是為四月。陽氣既生足便消。下面陰氣便生。
 只是這一氣升降。循環不已。往來乎六層之中也。易不是象乾
 坤。乾坤乃是易之子目。下面一壁子是乾。一壁子是坤。蓋說易之
 廣大。是這乾便做他那大。坤便做他那廣。乾所以說大時。塞了他
 中心。所以大。坤所以說廣時。中間虛。容得物。所以說大時。塞了他
 天。不過天便包得地在中心。然而地卻是中虛。容得氣過。容得物。
 便是他廣。這箇只是說理。然也是說書。有這理。便有這書。書是載
 那道理底。若死分不得。地卻是有空闕處。天卻四方上下都周
 匝。无空闕。徧塞充滿。皆是天地之四向底下。卻靠著那天。天包地。
 其氣无不通。恁地看來。渾只是天了。氣卻從地中迸出。又見地廣
 處。臨川吳氏曰。翁謂合而氣之專者藏乎此。闢謂開而氣之直
 者出乎此。歐陽氏或問。天高地下。以形體言。乾健坤順。以性情

言言其形體。則天動而地靜。言其性情。則乾坤各有動靜。元亨誠之通。利貞誠之復是也。誠通屬動為用。誠復屬靜為體。乾坤二卦先言元亨而後言利貞。此節先言靜而後言動者。體不立則用不行。雖同此利貞而靜則各自為體。故本義云靜別。雖各有元亨而動則互相為用。故本義云動交。乾之元亨利貞。无非健也。健故靜與坤別而專一不他。動與坤交而直遂無阻。坤之元亨利貞。无非順也。順故靜與乾別而翕聚不散。動與乾交而闢發無窮。以卦言之。乾唯一畫。故為實。坤則二畫。故為虛。質實則能包于地之外。而規模至大矣。量虛則可受乎天之氣。而化育至廣矣。此乾坤之廣大生于動靜。而易書之廣大。本諸乾坤也。愚按語類云。天是一直大底物事。地是廣闊底物。有切處。有陷處。所以說廣。此但以地形言之。若其量之能容。則不但切處陷處。凡地皆容得天氣。非但如治歷家以葭灰實黃鐘之管。而置于切處陷處也。山上高處。亦是容得天氣。迸出來生草生木。

廣大配天地。變通配四時。陰陽之義配日月。易簡之善配至德。

易之廣大變通。與其所言陰陽之說。易簡之德。配之天道人事。則

如此。

遺書廣大天地之功也。變通四時之運也。一陰一陽。日月之行也。乾坤易簡之功。乃至善之德也。語類大概上面幾句是虛說底。這箇配天地四時日月。至德是說他實處。廣大配天地。變通配四時。陰陽之義配日月。以易配天。易簡之善配至德。以易配人之至德。此是以易中之理。取外面一事來對。謂易之廣大。故可配天地。易之變通。如老陽變陰。老陰變陽。往來變化。故可配四時。陰陽之義。便是日月相似。易簡之善。便如在人之至德。問廣大變通。是易上自有底道理。是易上所說造化與聖人底。曰。都是他易上說底。問廣大配天地。配莫是配合否。曰。配只是似。且如下句云。變通配四時。四時如何配合。四時自是流行不息。所謂變通者如此。廣大配天地。是這箇理與他一般廣大。問易簡之善配至德。曰。也是易上有這道理。如人心之至德也。易簡是常行之理。至德是自家所得者。歐陽氏或問語類云。配是分配之義。是分這一半在那上面。不如配只是似之說。張氏云。復言七日。以陽生為義。臨言八月。以陰長為戒。此陰陽之義配日月也。此說如何。曰。不但復臨二卦。六十四卦之陰陽皆配日月也。且日月非指

十二時爲一日。三十日爲一月。乃指代明之日月也。日陽精。故陽與日相似。月陰精。故陰與月相似。吳氏云。易書易簡之善。配乎天地之至德。不如本義言人事。語類言以易配人之至德。

右第六章

子曰易其至矣乎。夫易聖人所以崇德而廣業也。知崇禮卑。崇效天。

卑法地。

十翼皆夫子所作。不應自著子曰字。疑皆後人所加也。窮理則知

崇如天而德崇。循理則禮卑如地而業廣。此其取類。又以清濁言

也。

語類知是知處。禮是行處。知儘要高。行卻自近起。知崇天也。是致知事。要得高明。禮卑地也。是踐履事。卑是事事都要踐履過。凡

事踐履將去。業自然廣。知識貴乎高明。踐履貴乎著實。知既高

明。須放低著實做去。禮卑是卑順之意。卑便廣。地卑便廣。高則

狹了。人若只揀取高底做便狹。兩腳踏地做方得。又曰。禮卑是從

貼底謹細處做將去。所以能廣。禮極是卑底物事。如地相似。无

有出其下者。看甚麼物事。他盡載了。縱穿地數十丈深。亦只在地

之上。无緣更有卑于地者也。知卻要極其高明。而禮則要極于卑

順。如禮儀三百。威儀三千。纖悉委曲。无非至卑之事。如羹之有菜

者。用椀。其無菜者不用椀。主人就東階。客就西階。皆不可亂。然不

是強安排。皆是天理之自然。如上東階則先右足。上西階則先左

足。蓋上東階而先左足。則背卻客。上西階而先右足。則背卻主人。

自是理合如此。又曰。知崇者德之。所以崇。禮卑者業之。所以廣。蓋

禮纔有些不到處。這便有所欠。闕業便不廣矣。唯是極卑。无所欠

闕。所以廣。所謂德言盛。禮言恭。禮是要極卑。故无物事无箇禮。

至于至微。至細底事。皆當畏懼戒謹。戰戰兢兢。唯恐失之。這便是

禮之卑處。又曰。知識日多。則知日高。這事也合理。那事也合理。積

累得多。業便廣。知崇禮卑。這是兩截。知崇是知識要超邁。禮卑

是須就切實處行。若知不高。則識見淺陋。若履不切。則所行不實。

知識高。便是象天。所行實。便是法地。大學所說格物致知。是知崇

之事。所說誠意正心修身齊家治國平天下。是禮卑之事。張氏振淵曰。知即德之虛明。炯于中者。禮即業之矩矱。成于外者。天運于萬物之上。而聖心之知。亦獨超于萬物之表。故曰崇效天地。包細微。不遺一物。而聖人之禮。亦不忽于纖悉。細微之際。故曰卑法地。歐陽氏或問。夫易聖人所以崇德而廣業也。此與上句緊相照應。非贊聖人。乃是即聖人以贊易。舉易理以蘊諸內。為德。德元以過。舉易理以措諸外。為業。業无所虧。禮乃克己復禮。約我以禮之禮。凡天理之當然者。皆是也。知崇矣。禮豈有不知。然知之所及。皆宜為行之所及。倘非小心卑順。而挾一矜高之意。將鹵莽滅裂。得此失彼。業惡乎廣。愚按。天輕清而崇。地重濁而卑。其理皆具于易。聖人因易以效法之。崇德廣業。與天地相似。可見天地為崇卑之至。而易為效法之至也。

天地設位而易行乎其中矣。成性存存。道義之門。

天地設位而變化行。猶知禮存性而道義出也。成性。本成之性也。存存。謂存而又存。不已之意也。

遺書。天地設位而易行乎其中矣。乾坤毀則无以見易。易不可見。則乾坤或幾乎息矣。易是箇甚。易又不只是這一部書。是易之道也。也不要將易又是一箇事。即事盡天理。便是易也。天地設位而易行乎其中。只是敬也。敬則無間斷。體物而不可遺者。誠敬而已矣。不誠則無物也。詩曰。維天之命。於穆不已。於乎不顯。文王之德之純。純亦不已。純則無間斷。成性存存。道義之門。亦是萬物各有成性。存存亦是生生不已之意。天只是以生為道。成性存存。道義之門。道無體。義有方也。語類。天地設位而易行乎其中。陰陽升降便是易。易者陰陽是也。易是自然造化。聖人本意。只說自然造化流行。程子是將來就人身上說。敬則這道理流行。不敬便間斷了。就天地之間言之。是實理。就人身上言之。唯敬然後見得心之實處。流行不息。敬纔間斷。便不誠。不誠便無物。是息也。問天地人只是一箇道理。天地設位而變易之。理不窮。所以天地生生不息。人亦全得此理。只是氣稟物欲所昏。故須持敬治之。則本然之理。自無間斷。曰。也是如此。天地也。似有箇主宰。方始恁地變易。便是天地底敬。天理只是直上去。更無四邊滲漏。更無走作。識見高于上。所行實于下。中間便生生而不窮。故說易行乎其中。成性存存。道義之門。上文言知崇禮卑。崇效天。卑法地。人崇

其知。須是如天之高。卑其禮。須是如地之下。天地設位一句。只是引起要說知崇禮卑。人之知禮能如天地。便能成性存存。道義便自此出。所謂道義。便是易也。成性存存。不必專主聖人言。成性只是本來性。成性猶言見成底性。這性元自好了。但知崇禮卑。則成性便存存。只是此性。萬善完具。无有欠缺。故曰成性。成對虧而言。成性是不曾作壞底。存謂常在這裏。存之又存。成性只是一箇渾淪之性。存而不失。便是道義之門。便是生生不已處。且如堯舜性之。學者須是以知禮做。道義出。謂這裏流出。道體也。義用也。又曰。性是自家所以得于天底。道義是眾人公共底。節齋蔡氏曰。道義之在造化。則謂之易。易之在人。則謂之道義。位謂有位可居。門謂有門可出。存存。謂存之又存。使之有體如天地也。故有天地之位。而後易行。有知禮之門。而後道義出。盧氏曰。天地位而易行。是天地德業之盛。知禮存而道義出。是聖人德業之盛。項氏安世曰。此章言聖人體易于身也。知窮萬理之原。則乾之始。萬物也。禮循萬理之則。則坤之成。萬物也。道者義之體。知之所知也。義者道之用。禮之所行也。歐陽氏或問。成性。非如張子習與性成。孟子堯舜性之之說。蓋本來渾成之性。猶中庸天命之謂。聖人與常人同。但常人失于有生之後。聖人則知崇禮卑。存

而又存。以為道義之門耳。愚按天輕清。地重濁。知虛明。禮篤實。天地與成性相配也。位有定位。存而又存。設位與存存相配也。易理變化。道義充周。易與道義相配也。覆載運而不息。至德出而无窮。中與門相配也。本義所以下一猶字。

右第七章

聖人有以見天下之賾。而擬諸其形容。象其物宜。是故謂之象。

賾。雜亂也。象。卦之象。如說卦所列者。

語類。聖人有以見天下之賾。正是說畫卦之初。聖人見陰陽變化。便畫出一畫。一畫便有一箇象。只管生去自不同。六十四卦各是一樣。更生到干以上卦。亦自各一樣。擬諸其形容。未便是說那水火雷風之形容。方擬這卦。看是甚形容。始去象。那物之宜。而各之一。陽在二陰之下。則象以雷。一陰在二陽之下。則象以風。問擬諸其形容者。比度陰陽之形容。蓋聖人見陰陽變化。雜亂。于是比度其形容。而象其物宜。是故謂之象。曰。也是如此。嘗得郭子和書云。其先人云。不獨是天地雷風水火山澤。謂之象。只是畫卦便

是象也說得好。胡氏炳文曰：擬者象之未成，象者擬之已定。姑以乾坤二卦言之。未畫則擬陰陽之形容，于是為奇耦之畫。畫則象也。已畫又取象天地首腹馬牛，以至于為玉為金為布為釜之類，皆象也。張氏振淵曰：物而曰宜，不獨肖其形，兼欲盡其理。歐陽氏或問語類云：說文：蹟，雜亂也。古无此字，只是蹟字。今從匠，亦是口之義。與左傳：蹟有煩言之蹟同。是箇口裏說話，雜亂底意思。所以下面說不可惡，若喚做好字，不應說箇可惡字也。此段何如？曰：蹟字固有此義，但未可拘于此說。蹟指陰陽雜亂，非指言語雜亂也。下文言天下之至蹟而不可惡，乃不可惡陰陽之雜亂，非惡其言之蹟也。擬諸其形容，概指陰陽之形容，如六畫皆奇，其形容至健也。擬則于未畫之時，先以此形容而比度之也。象其物宜，陰陽一物也。如天純陽至健，比度之後，因而畫卦，以純陽之物至健，則宜為天，故象以天而名之曰乾。本義云：象卦之象，然則爻无象乎？曰：如乾初九爻，潛龍即其象也。想朱子舉卦以該爻耳。

聖人有以見天下之動，而觀其會通，以行其典禮，繫辭焉以斷其吉。

凶是故謂之爻。

會謂理之所聚而不可遺處。通謂理之可行而无所礙處。如庖丁

解牛，會則其族，而通則其虛也。

語類：天下事若未動時，不見得道理是如何。人平不語，水平不流。須是動方見得。觀他會通處，卻求箇道理區處。他所謂卦爻之動，便是法象這箇。故曰爻也者，效天下之動者也。動亦未說事之動，只是事到面前，自家一念之動，要求處置他，便是動。問：觀會通行其典禮，是就會聚處尋一箇通路行將去否？曰：此是兩件。會是觀衆理之會聚處，如這一項君臣之道，也有父子兄弟之道，也有須是看得周備，始得通。便是一箇通行底路，都无窒礙。典禮猶言常禮常法。又曰：這箇禮字說得闊。凡事物之常理皆是。會通者，觀衆理之會，而擇其通者而行。且如有一事關著許多道理，也有父子之倫，也有君臣之倫，也有夫婦之倫。若父子之恩重，則便得身體髮膚受之父母，不敢毀傷之義，而委致其身之說，不可行。若君臣之義重，則當委致其身，而不敢毀傷之說，不暇顧。此之謂觀。

會通。會便是四邊合湊來處。通便是空處。行得去。便是通。一卦之中。自有會通。六爻又自各有會通。且如屯卦初九在卦之下。未可以進。為屯之義。乾坤始交而遇險陷。亦屯之義。似草穿地而未申。亦屯之義。凡此數義。皆是屯之會聚處。若磐桓利居貞。便是一箇合行底。便是他通處也。會是眾理聚處。雖覺得有許多難。易窒礙。必于其中卻得箇通底道理。謂如庖丁解牛。于族處。卻批大卻。導大竅。此是于其筋骨叢聚之所。得其可通之理。故十九年而刃若新發于硯。且如事理間。若不于會處理會。卻只見得一偏。便如何行得通。須是于會處都理會。其間卻自有箇通處。便如脈理相似。到得多處。自然通貫得。所以可行其典禮。蓋會而不通。便窒塞而不可行。通而不會。便不知許多曲直錯雜處。如堯舜揖遜。湯武征伐。皆是典禮處。典禮只是常事。雲峯胡氏曰。不會。則于理有遺闕。如之何可通。不通。則于禮有窒礙。如之何可行。通是時中。典禮是庸。如此而行。則吉。肯此而行。則凶。繫辭以明之。故謂之爻。歐陽氏或問語類言事之動。又言卦爻之動。又言一念之動。皆動也。既動。則將行矣。而行不可苟。故須觀其會通。以行其典禮也。語類觀眾理之會。而擇其通者而行。云云。又一卦之中。自有會通。云云。二條語皆分明。大抵不觀其會。則其識不廣。不觀其

通。則所行无要。但二者雖不可偏廢。而通處尤于行典禮為切也。繫辭焉以斷其吉凶。是故謂之爻。然則卦无繫辭邪。曰。如乾卦元亨利貞。文王所繫之辭。想孔子舉爻以該卦。爻辭多于卦辭也。吉凶悔吝。吝生乎動。此處亦舉吉凶以該悔吝。吉凶甚于悔吝也。愚按首節云。天下之蹟。即蹟字。可見有會聚處。又云象其物宜。即宜字。可見有通行處。得典禮則吉。失典禮則凶。吉凶生于動。故聖人示占者以慎動也。

言天下之至蹟而不可惡也。言天下之至動而不可亂也。

惡猶厭也。

語類言天下之至蹟而不可惡。雖是雜亂。聖人卻于雜亂中見其不雜亂之理。便與下句言天下之至動而不可亂相對。雜亂處人易得厭惡。然而這都是道理。中含底事。自合理會。故不可惡。動亦是合有底。然上面各自有道理。故自不可亂。先儒多以蹟字為至妙之意。若如此說。則何以謂之不可惡。蹟只是一箇雜亂。穴開底意思。言之而不可惡者。精粗本末无不盡也。問言天下

之至賾而不可惡。此是說天下之事物如此。不是說卦上否。曰卦亦如此。三百八十四爻。是說多少雜亂。歐陽氏或問言屬聖人。惡不惡亂不亂。屬後人。惡不惡亂不亂。雖屬後人。而不可惡不可亂。仍屬聖人之卦爻。唯其所言之理甚切于用也。丁氏漢飛曰。雜亂只是多耳。所以本義惡字訓厭。愚按。雖至賾而自有物宜焉。故不可惡。雖至動而各有典禮焉。故不可亂。此所以為聖人之言也。

擬之而後言。議之而後動。擬議以成其變化。

觀象玩辭。觀變玩占。而法行之。此下七爻則其例也。

語類問擬之而後言。議之而後動。凡一言一動。皆于易而擬議之。否曰。然。擬議以成其變化。此變化只就人事說。擬議只是裁度自家言動。使合此理。變易以從道之意。如擬議得是便吉。擬議未善則為凶矣。這變化就人動作處說。如下所舉七爻皆變化也。雲峯胡氏曰。聖人之于象。擬之而後成。學易者如之何。不擬之而後言。聖人之于爻。必觀會通以行典禮。學易者如之何。不議之。

而後動。前言變化。易之變化也。此言成其變化。學易者之變化也。歐陽氏或問。前言典禮。此何以言變化。曰。在此時有典禮而行之。在彼時又別有典禮而行之。即是成變化也。丁氏漢飛曰。或云。典禮以天理言。變化以人事言。須知天理即在人事上見。典禮何嘗不變化。分貼未安。

鳴鶴在陰。其子和之。我有好爵。吾與爾靡之。子曰。君子居其室。出其言善。則千里之外應之。況其邇者乎。居其室。出其言不善。則千里之外違之。況其邇者乎。言出乎身。加乎民。行發乎邇。見乎遠。言行君子之樞機。樞機之發。榮辱之主也。言行君子之所以動天地也。可不慎乎。

釋中孚九二爻義

語類鳴鶴在陰。其子和之。我有好爵。吾與爾靡之。此本是說誠信感通之理。夫子卻專以言行論之。蓋誠信感通。莫大于言行。節齋蔡氏曰。居其室。即在陰之義。出其言。即鳴鶴之義。千里之外。應之。即其子和之之義。感應者心也。言者心之聲。行者心之迹。言行乃感應之樞機也。保氏八曰。言出乎身。加乎民。行發乎邇。見乎遠。樞動而戶開。機動而矢發。小則招榮辱。大則動天地。皆此倡而彼和。感應之最捷也。汪氏砥之曰。中孚者。誠積于中。在陰居室。正當慎獨。以修言行。而進于誠也。葉氏中行曰。極言行之至。可以動天地。則三才一理。又可見也。歐陽氏或問。上文云。擬之而後言。議之而後動。擬議以成其變化。故此節以言行發明之。善是得其典禮。不善是失其典禮。榮辱是吉凶之義。動天地而降祥降殃。又吉凶之大者。故君子當擬議此爻。以謹言行之發。而成其變化也。至于六節十節。皆可通于擬而言。若七節八節九節十一節。皆可通于議而動。同心至慎致恭。皆行典禮者也。擬議乎此而法之。則吉者果吉矣。高亢不密。招盜未行典禮者也。擬議乎此而反之。則凶者轉而為吉矣。

同人先號咷而後笑。子曰。君子之道。或出或處。或默或語。二人同心。

其利斷金。同心之言。其臭如蘭。

釋同人九五爻義。言君子之道。初若不同。而後實無間。斷金如蘭。

言物莫能間。而其言有味也。

語類同心之利。雖金石之堅。亦被他斷。決將去。斷是斷做兩段。錢氏志立曰。斷金。言其心志之堅。物不得間也。如蘭。言其氣味之一。物不能雜也。誠齋楊氏曰。金石至堅也。然不堅于人心。故二人一心。則石可裂。金可折。薰蕕同器。一童子能辨之。臭味不同。故也。取南山之蘭。雜北山之蘭。十黃帝不能分。臭味同故也。歐陽氏或問。楊氏云。出處同道。則禹顯顏晦。同一情。語默同道。則史直蘧卷。同一意。其說然否。曰。初若不同。故號。後實無間。故笑。出處語默。所謂初若不同也。斷金如蘭。所謂後實無間也。如楊氏之說。則失經文先後之旨。不及本義遠甚。愚按。與人同者。同其心而已矣。心者。道之源也。君子出處語默。道各不同。此未相遇之時。心不同也。故不免于號咷。既遇同心。則笑。莊子所謂兩人相視而笑。莫逆于心也。斷金如蘭。極言同心之益。安得不先號咷而後笑乎。

初六藉用白茅无咎。子曰：苟錯諸地而可矣，藉之用茅，何咎之有？慎之至也。夫茅之為物，薄而用可重也。慎斯術也以往，其无所失矣。

釋大過初六爻義

程氏敬承曰：天下事成于慎而敗于忽。況當大過時，時事艱難，慎心不到，便有所失。故有取于慎之至。言寧過于畏慎也。丁氏漢飛曰：用可重，重字于慎字親切，故不及白潔意。

勞謙君子有終吉。子曰：勞而不伐，有功而不德，厚之至也。語以其功下人者也。德言盛，禮言恭，謙也者，致恭以存其位者也。

釋謙九三爻義。德言盛，禮言恭，言德欲其盛，禮欲其恭也。

南軒張氏曰：大抵風之不厚，不能負大翼。水之不厚，不能負大舟。君子處心不厚，則恃勞而傲物，矜功而忽人矣。安能以其功而下

人乎。竊觀地中有山之象，夫德之盛而充實如山焉。禮之恭而沖虛如地焉。夫內之德盛而外之禮恭，所以處上而人不忌，處前而人不怨。此謙之所以長保其位也。誠齋楊氏曰：人之謙與傲，係其德之厚與薄。德厚者无盈色，德薄者无卑辭。如鐘磬焉，愈厚者聲愈緩，薄者反是。故有勞有功而不伐不德，唯至厚者能之。其德愈盛，則其禮愈恭矣。愚按：禮恭非德盛者不能，幾見德薄而不

驕矜者乎。

亢龍有悔。子曰：貴而无位，高而无民，賢人在下位而无輔，是以動而有悔也。

釋乾上九爻義。當屬文言。此蓋重出。

王氏宗傳曰：知聖人深乎謙之九三，則知聖人深戒乎乾之上九。何也？亢者謙之反也。

不出戶庭无咎。子曰：亂之所生也，則言語以為階。君不密則失臣，臣

不密則失身。幾事不密則害成。是以君子慎密而不出也。

釋節初九爻義

節齋蔡氏曰：不言則是非不形，人之招禍。唯言為甚。故言所當節也。密于言語，即不出戶庭之義。兌有言象，故于節之初爻重明之。吳氏澄曰：此爻所象慎動之節，而夫子以言語釋之。程子曰：在人所節，唯言與行。節于言，則行可知。言當在先也。丁氏漢飛曰：二十一史，都在裏許。

子曰：作易者，其知盜乎？易曰：負且乘，致寇至。負也者，小人之事也。乘也者，君子之器也。小人而乘君子之器，盜思奪之矣。上慢下暴，盜思伐之矣。慢藏誨盜，冶容誨淫。易曰：負且乘，致寇至。盜之招也。

釋解六三爻義

栗氏中行曰：天下之大盜，未有不乘隙而動者也。陳氏琛曰：小人而乘君子之器，則處非其據，而盜思奪之矣。且小人在位，則慢上暴下，人所不堪，而盜思伐之矣。歐陽氏或問：楊氏云：知盜非知奪伐之盜也。知教奪伐者之盜也。似无端增出一盜字。曰：此言知盜之情也。其意注下兩思字。思奪思伐，皆有由來。故曰誨盜。曰盜之招。語之節次如此。盜只是奪伐之盜，不必添設教奪伐者之亦為盜也。以理推之，小人固亦為盜。但經文盜字卻不如此。大抵說經者，尚平正，不尚矯揉。丁氏漢飛曰：奪是奪他來，見得你可乘。我亦可乘。伐是聲罪致討意。如史思明對安慶緒，忽然怒起來，責他殺父之罪而屠之是也。

右第八章

此章言卦爻之用。

平庵項氏曰：七爻皆欲人畏謹也。鳴鶴言處隱之誠，同人言同心之一，白茅貴慎，有終尚謙，亢龍惡亢，戶庭以教密，負乘以戒慢，皆所以養人之敬心也。

天一地二天三地四天五地六天七地八天九地十

此簡本在第十章之首。程子曰宜在此。今從之。此言天地之數。陽奇陰耦。卽所謂河圖者也。其位一六居下。二七居上。三八居左。四九居右。五十居中。就此章而言之。則中五爲衍母。次十爲衍子。次一二三四爲四象之位。次六七八九爲四象之數。二老位于西北。二少位于東南。其數則各以其類交錯于外也。

語類自天一至地十。卻連天數五至行鬼神也。爲一節。是論河圖五十五之數。自大衍之數五十。至再扞而後掛。便接乾之策二百一十有六。至可與祐神矣。爲一節。是論大衍之數。河圖五十五。是天地自然之數。大衍五十。是聖人去這河圖裏面。取那天五地十衍出這箇數。大概河圖是自然底。大衍是用以揲著求卦者。歐陽氏或問自一至十。陰陽之數也。數卽氣也。氣生于理。太極者。

天地之所以爲天地也。一三五七九。統體一天之太極。亦各具一天之太極。二四六八十。統體一地之太極。亦各具一地之太極。太極不可見。于其數見之。此天地所以出河圖而示聖人。聖人所以因河圖而則天地也。愚按上八章並未提起河圖。至此始因河圖之數以明天地之數。言數而理在其中。此卦爻所從生。占筮所由起也。一三五七九爲奇。二四六八十爲耦。天數奇。地數耦。此六十四卦必以乾坤居其首也。易理爲聖心所自具。无藉于圖。天地所以使龍馬負之以出者。非以啓發聖人。蓋欲聖人卽此數以教之。占使天下後世從善去惡。趨吉避凶。取故朱子嘗謂易爲揲著求卦而作。

天數五。地數五。五位相得而各有合。天數二十有五。地數三十。凡天地之數五十有五。此所以成變化而行鬼神也。

此簡本在大衍之後。今按宜在此。天數五者。一三五七九皆奇也。地數五者。二四六八十皆耦也。相得謂一與二。三與四。五與六。七

與八。九與十。各以奇耦為類而自相得。有合。謂一與六。二與七。三與八。四與九。五與十。皆兩相合。二十有五者。五奇之積也。三十者。五耦之積也。變化。謂一變生水。而六化成之。二化生火。而七變成之。三變生木。而八化成之。四化生金。而九變成之。五變生土。而十化成之。鬼神。謂凡奇耦生成之屈伸往來者。

遺書。天一生數。地六成數。纔有上五者。便有下五者。二五合而成陰陽之功。萬物變化。鬼神之用也。有氣。有氣則有數。行鬼神者。數也。數。氣之用也。語類。五位相得而各有合。是兩箇意。在十干。甲乙木。丙丁火。戊己土。庚辛金。壬癸水。便是相得。甲與己合。乙與庚合。丙與辛合。丁與壬合。戊與癸合。便是各有合。相得。如兄弟。有合。如夫婦。蓋相得。則取其奇耦之相。為次第。辨其類。而不容紊也。有合。則取其奇耦之相。為生成。合其類。而不容間也。相得有合四字。該盡河圖之數。所以成變化而行鬼神也。先生

舉程子云。變化言功。鬼神言用。張子云。成行。鬼神之氣而已。數只是氣。變化鬼神亦只是氣。天地之數。五十有五。變化鬼神皆不越于其間。歐陽氏或問。五位相得。本義謂一與二。二云云。似不如龔氏一三五七九。二四六八十。言四方之相次也。有合。本義謂一與六。云云。與龔氏同。言四方之相交也。啓蒙謂天一生水。云云。是矣。不知本義。何以復將此意。講在成變化行鬼神內。似變化鬼神之義。當以程張之說為定。曰。按圖觀位。則相得者。陰陽之對待。而其位遠。絕不混淆。如一得其為一。二得其為二。之類是也。各有合者。陰陽之交接。而其位近。絕不扞格。如一而合六。以二而合七。之類是也。唯其相得。故能有合。倘一不得其為一。何以與六合邪。既已相得。又須有合。倘一不與六合。何以著其所得之功用邪。此而字粘上卸下。所重在有合也。天數一九為十。三七為十。並五為二十。有五。地數二八為十。四六為十。並十為三十。總計之。為五十有五。此覆舉其數之至盛。以見成變化行鬼神之所以然也。變化由有合而然。陽變陰化。而水火金木土以生。以成。天地之數為之也。神即生者之來。而伸。鬼即成者之往。而屈。屈伸往來。周流不滯。亦天地之數為之也。此可見本義啓蒙意。本貫通。而與程子張子之說亦不相悖矣。丁氏漢飛曰。相得謂對待。有合謂流行。

大衍之數五十。其用四十有九。分而爲二。以象兩。掛一以象三。揲之。以四以象四時。歸奇於扚。以象閏。五歲再閏。故再扚而後掛。

大衍之數五十。蓋以河圖中宮。天五乘地十而得之。至用以筮。則又止用四十有九。蓋皆出于理勢之自然。而非人之知力所能損益也。兩。謂天地也。掛。懸其一于左手小指之間也。三。三才也。揲。閒而數之也。奇。所揲四數之餘也。扚。扚于左手中三指之兩閒也。閏。積月之餘日而成月者也。五歲之閒。再積日而再成月。故五歲之中。凡有再閏。然後別起積分。如一掛之後。左右各一揲而一扚。故五者之中。凡有再扚。然後別起一掛也。

遺書大衍之數五十。數始于一。備于五。小衍之而成十。大衍之則爲五十。五十者。數之成也。成則不動。故損一以爲用。語類大衍之數五十。以天地之數五十有五。除出金木水火土五數。并天使用四十九。此一說也。數家之說雖多不同。某自謂此說卻分曉。三天兩地。則是已虛了天一之數。便只用天三對地二。又五是生數之極。十是成數之極。以五乘十。亦是五十。以十乘五。亦是五十。此一說也。又數始于一。成于五。小衍之而成十。大衍之而成五十。此又是一說。五十之內去其一。但用四十九策。合同未分。是象太一也。以四十九策分置左右兩手。左手象天。右手象地。是象兩儀也。掛。猶懸也。于右手之中取其一策。懸于左手小指之間。所以象人而配天地。是象三才也。揲。閒而數之也。謂先置右手之策于一處。而以右手四四而數。左手之策。又置左手之策于一處。而以左手四四而數。右手之策也。皆以四數。是象四時也。奇。零也。扚。勒也。謂既四數兩手之策。則其四四之後。必有零數。或一。或二。或三。或四。左手者。歸之于第四第三指之間。右手者。歸之于第三第二指之間。而扚之也。象閏者。積餘分而成閏月也。凡前後閏相去大略三十二月。在五歲之中。此掛一揲四歸奇之法。亦一變之間。凡一掛。兩揲。兩扚。爲五歲之象。其閒凡兩扚以象閏。是五歲之中。凡有

再閏。然後置前掛劫之數。復合見存之策。分二掛一而為第二變也。掛一歲。揲左二歲。劫左三歲。一閏也。揲右四歲。劫右五歲。再閏也。西山蔡氏曰。五歲再閏者。天地之數。三百六十。每歲氣盈六日。朔虛六日。一歲餘十二日。三歲餘三十六日。以三十日為一月。更餘六日。又二歲餘二十四日。合前所餘六日為三十日。為再閏。再劫而後掛者。再劫之後。復以所餘之著。合而為一。為第二變。再分再掛再揲也。不言分二。不言揲四。獨言掛一者。明第二變不可不掛也。或曰。揲著之法。虛一分二掛一。揲四歸奇。其第一揲不五則九。第二揲不四則八。計其奇數以定陰陽老少。其初掛之一何也。曰。虛一分二掛一。揲四歸奇。乃天地四時之生萬物也。其奇數策數以定陰陽老少。乃萬物正性命于天地也。生著以分二掛一為體。揲四歸奇為用。立卦以奇數為體。策數為用。在天地則虛其一而用四十九。在萬物則掛其一而用四十八。此聖人所以知變化之道也。又曰。第一揲掛一。以四十九。其奇一也。第二揲非四十四則四十。第三揲非四十則三十六。或三十二。不復有奇矣。其掛何也。曰。人與天地並立為三。天地非人。則无以裁成輔相。故分二必掛一也。初掛者。人極所以立。天地因乎人也。再揲三揲之掛者。人因天地以為用也。韓氏伯曰。王弼曰。演天地之數者。五十

也。其用四十有九。則其一不用也。不用而用以之通。斯易之太極也。吳氏澄曰。衍母之一。數之所起。故大衍五十之數。虛其一而不用。所用者四十有九。其數七七。蓋以一一為體。七七為用也。雲峯胡氏曰。歷法再閏之後。又從積分而起。則筮法再劫之後。又必從掛一而起也。歐陽氏或問。數始于一而成于五。其六七八九十。不過因五而遞增之耳。是數以五為主。而衍數者以此為重也。天地雖各有數。而必以天為主。天地之數雖各有位。而又必以中宮為主。中宮之位。有五有十。以天之五。乘地之十。則五其十而成五十。既成五十。則所乘者因乎五以成數。而衍子得衍母矣。愚按此云。合同未分以象太一。不如啓蒙云。置一不用以象太極。曰。乾之策二百一十有六。坤之策百四十有四。凡三百有六十。當期之

凡此策數。生于四象。蓋河圖四面。太陽居一而連九。少陰居二而連八。少陽居三而連七。太陰居四而連六。揲著之法。則通計三變

之餘。去其初掛之一。凡四為奇。凡八為耦。奇圓圍三。耦方圍四。三用其全。四用其半。積而數之。則為六七八九。而第三變揲數策數亦皆符會。蓋餘三奇則九。而其揲亦九。策亦四九三十六。是為居一之太陽。餘二奇一耦則八。而其揲亦八。策亦四八三十二。是為居二之少陰。二耦一奇則七。而其揲亦七。策亦四七二十八。是為居三之少陽。三耦則六。而其揲亦六。策亦四六二十四。是為居四之老陰。是其變化往來進退離合之妙。皆出自自然。非人之所能為也。少陰退而未極乎虛。少陽進而未極乎盈。故此獨以老陽老陰計乾坤六爻之策數。餘可推而知也。期周一歲也。凡三百六十五

日四分日之一。此特舉成數而概言之耳。

語類策者。著之莖數。曲禮所謂筴為筮者是也。大傳所謂乾坤二篇之策者。正以其掛扚之外。見存著數為言耳。蓋揲著之法。凡三揲掛扚通十三策。而見存三十六策。則為老陽之爻。三揲掛扚通十七策。而見存三十二策。則為少陰之爻。三揲掛扚通二十一策。而見存二十八策。則為少陽之爻。三揲掛扚通二十五策。而見存二十四策。則為老陰之爻。大傳專以六爻乘二老而言。故曰乾之策二百一十有六。坤之策百四十有四。凡三百有六十。其實六爻之為陰陽者。老少錯雜。其積而為乾者。未必皆老陽。其積而為坤者。未必皆老陰。其為六子諸卦者。或陽或陰。亦互有老少焉。蓋老少之別。本所以生爻。而非所以名卦。今但以乾有老陽之象。坤有老陰之象。且均其策數。又偶合焉。而因假此以名彼。則可。若便以乾坤六爻皆為老陰陽。六子皆為少陰陽。則恐其未安也。但三百六十者。陰陽之合。其數必齊。若乾坤之爻。而皆得于少陰陽也。則乾之策六。其二十八。而為百六十八。坤之策六。其三十二。而為百九十二。其合亦為三百六十。此則不可易也。胡氏炳文曰。前則掛扚之數。象月之閏。此則過揲之數。象歲之周。蓋揲之以四。已合

四時之象。故總過揲之數。又合四時成歲之象也。獨曰乾坤之策者。猶用九用六。三百八十四爻之通例。而獨于乾坤言之也。

二篇之策。萬有一千五百二十。當萬物之數也。

二篇謂上下經。凡陽爻百九十二。得六千九百一十二策。陰爻百九十二。得四千六百八策。合之得此數。

語類二篇之策。當萬物之數。不是萬物盡于此數。只是取象自一而萬。以萬數來。當萬物之數耳。繫辭言著法。大抵只是解其大略。想別有文字。今不可見。但如天數五地數五。此是舊文。五位相得而各有合。是孔子解文。天數二十有五地數三十。凡天地之數五十有五。此是舊文。此所以成變化而行鬼神。此是孔子解文。分而為二。是本文。以象兩是解。掛一揲之以四。歸奇于扚。皆是本文。以象三。以象四時。以象閏之類。皆解文也。乾之策二百一十有六。坤之策百四十有四。孔子則斷之以當期之日。二篇之策萬有一千五百二十。孔子則斷之以當萬物之數。于此可見。

是故四營而成易。十有八變而成卦。

四營謂分二掛一揲四歸奇也。易變易也。謂一變也。三變成爻。十變則成六爻也。

語類四營而成易。易字只是箇變字。四度經營。方成一變。若說易之一變。卻不可。這處未下得卦字。亦未下得爻字。只下得易字。四營而成易者。營謂經營。易即變也。謂分二掛一揲四歸奇。凡四度經營。著策乃成一變也。十有八變而成卦者。謂既三變而成一爻。復合四十九策。如前經營。以為一變。積十八變。則成六爻。而為一卦也。其法。初一變兩揲之餘。為掛扚者。不五則九。第二變兩揲之餘。為掛扚者。不四則八。第三變兩揲之餘。為掛扚者。亦不四則八。五為少。九為多。若三變之間。一五兩四。則謂之三少。一九兩八。則謂之三多。或一五而二八。或一九而一四。則謂之兩多。一少。或一五而一八。或一九而二四。則謂之兩少。一多。蓋四十九策。去其初掛之一。而存者四十八。以四揲之。為十二揲之數。五四為少者。一揲之數也。九八為多者。兩揲之數也。一揲為奇。

易 卷二 上傳 巽

兩揲為耦。奇者屬陽而象圓。耦者屬陰而象方。圓者一圍三而用全。故一奇而含三。方者一圍四而用半。故一耦而含二也。若四象之次。則一曰太陽。二曰少陰。三曰少陽。四曰太陰。以十分之。則居一者含九。居二者含八。居三者含七。居四者含六。故三少為老陽者。三變各得一揲之數。而三三為九也。其存者三十六。而以四數之。復得九揲之數也。左數右策。則左右皆九。左右皆策。則一而圍三也。三多為老陰者。三變各得兩揲之數。而三二為六也。其存者二十四。而以四數之。復得六揲之數也。左數右策。則左右皆六。左右皆策。則圍四用半也。兩多一少為少陽者。三變之中。再得兩揲之數。一得一揲之數。而兩二一三為七也。其存者二十八。而以四數之。復得七揲之數也。左數右策。則左右皆七。左右皆策。則方二圓一也。兩少一多為少陰者。三變之中。再得一揲之數。一得兩揲之數。而兩三一二為八也。其存者三十二。而以四數之。復得八揲之數也。左數右策。則左右皆八。左右皆策。則圓二方一也。

八卦而小成

謂九變而成三畫得內卦也

引而伸之。觸類而長之。天下之能事畢矣。

謂已成六爻。而視其爻之變與不變。以為動靜。則一卦可變而為

六十四卦。以定吉凶。凡四千九十六卦也。

語類引而伸之。觸類而長之。是占得一卦。則就上面推看。如乾則推其為圓。為君。為父之類是也。觸其類于彼。而長其見于此。則舉天下之事。或吉或凶。或自悔而趨吉。或自吝而向凶者。皆可以決諸此。而无復疑矣。歐陽氏或問引伸觸類。本義之解。似不如啓蒙曰。大抵啓蒙言其詳。本義提其要。朱子云。其可推者。啓蒙備言之。可見啓蒙作于本義之先。而本義既欲提其要。則必更加斟酌矣。

顯道神德行。是故可與酬酢。可與祐神矣。

道因辭顯。行以數神。酬酢謂應對。祐神謂助神化之功。

語類問顯道神德行曰道較微妙无形影因卦辭說出來道這是
 吉。這不是凶。這可為。這不可為。德行是人做底事。因數推出來。方知
 得。這不是人硬恁地做。都是神之所為也。又曰。須知得是天理合
 如此。神德行是說人事。那粗做底只是人為。若決之于鬼神。德
 行便神。幽明之相應。如賓主之相交者。幽言著也。明言人也。著
 與人之相應。无異于賓主之交相酬酢也。方揲之初。則人為主。而
 著為賓。既揲之後。則著為主。而人為賓。易唯其顯道神德行。故
 能與人酬酢。而祐助夫神化之功也。此是說著卦之用。道理因
 此顯著。德行是人事。卻由取決于著。既知吉凶。便可以酬酢事變。
 神又豈能自說吉凶與人。因有易後方著見。便是易來祐助神也。
 安溪李氏曰。吉凶之理明。故有以顯道趨避之機。決故有以神
 德行。歐陽氏或問道至微也。有其辭。則微而顯矣。非道自顯。辭
 顯之也。德行有迹也。本于數。則迹而神矣。非德行自神。數神之也。
 酬酢祐神。以顯道神行者。決其可也。神視之而弗見。聽之而弗
 聞。有辭有數。則若指神之所不能指。言神之所不能言。故曰祐也。
 著卦功用之大如此。愚按沈氏云。通章不曾出辭字。只是論數。
 此節還從數上看。顯者數顯之。神者數神之。此說明了。

子曰知變化之道者其知神之所為乎

變化之道。即上文數法是也。皆非人之所能為。故夫子歎之。而門

人加子曰以別上文也。

張子曰。唯神為能變化。以其一天下之動也。人能知變化之道。其
 必知神之所為也。盤澗董氏曰。陽化為陰。陰變為陽者。變化也。
 所以變化者。道也。道者本然之妙。變化者所乘之機。故陰變陽化。
 而道无不在。兩在故不測。故曰知變化之道者。其知神之所為乎。
 南軒張氏曰。變者不能自變。有神以變之。化者不能自化。有神
 以化之。故知變化之道者。疑若窺測其妙也。歐陽氏或問數法
 之變化。非粗迹也。皆道之精也。道即天地自然之神道也。唯神故
 能變化。唯知神之所為。故能知變化之道。此孔子深贊數法之微
 妙。昔之聖人知之。而後
 世之人亦當知之也。

右第九章

此章言天地大衍之數。揲著求卦之法。然亦略矣。意其詳具于太卜筮人之官。而今不可考耳。其可推者。啓蒙備言之。

易有聖人之道四焉。以言者尚其辭。以動者尚其變。以制器者尚其象。以下筮者尚其占。

四者皆變化之道。神之所為者也。

遺書言所以述理。以言者尚其辭。謂于言求理者。則存意于辭也。以動者尚其變。動則變也。順變而動。乃合道也。制器作事。當體乎象。卜筮吉凶。當考其占。張子曰。尚辭則言无所苟。尚變則動必精義。尚象則法必致用。尚占則謀必知來。語類問以言以動以制器。以小筮這以字。是指以易而言否。曰。然。又問辭占是一類。變象是一類。所以下文至精合辭占說。至變合變象說。曰。然。占與辭是一類者。曉得辭方能知得占。若與人說話。曉得他言語。方見得他會中底蘊。變是事之始。象是事之已形者。故亦是一類也。問

以言者尚其辭。以言是取其言以明理斷事。如論語上舉不恆其德。或承之羞否。曰。是。問以制器者尚其象。曰。這都難說。蓋取諸離。蓋字便是一箇半閒半界底字。如取諸離。取諸益。不是先有見乎離而後為網罟。先有見乎益而後為耒耜。聖人亦只是見魚鼈之屬。欲有以取之。遂做一箇物事去。攔截他。欲得耕種。見地土硬。遂做一箇物事去。剔起他。卻合于離之象。合于益之意。又曰。有取其象者。有取其意者。問以下筮者尚其占。卜用龜。亦使易占否。曰。不用。只是文勢如此。南軒張氏曰。易有聖人之道四焉。故指其所之者。易之辭也。以言者尚之。則言无不當矣。化而裁之者。易之變也。以動者尚之。則動无不時矣。象其物宜者。易之象也。制器者。象之。則可以盡創物之智。極數知來者。易之占也。卜筮者。尚之。則可以窮先知之神。雲峯胡氏曰。辭以明變象之理。占以斷變象之應。故四者之目。以辭與占始終焉。何氏楷曰。此章與第二章觀象玩辭。觀變玩占。相應。歐陽氏或問陰陽之道。自在天地之間。而易作于聖人。道即屬于聖人。易有辭變象占。而四者皆不外乎陰陽。即皆具乎聖道。伏羲畫卦時。尚未有辭。故知四以字四尚字。非指聖人。乃指後人以之尚之也。尚其辭。辭即文王周公所繫之辭。尚其變。變如乾初九變為初六。坤初六變為初九之類。尚

其象。象如網罟。取象于離之兩目相承。未耜取象于益之上入下動。尚其占。占者吉凶悔吝之類。卜不用易。而亦以陰陽成兆。故帶說耳。蓋唯聖人作易。辭變象占。莫非變化之道。神之所為。故後人言動制器卜筮。必以之尚之也。

是以君子將有為也。將有行也。問焉而以言。其受命也如嚮。无有遠近幽深。遂知來物。非天下之至精。其孰能與於此。

此尚辭尚占之事。言人以著問易。求其卦爻之辭。而以之發言處事。則易受人之命。而有以告之。如嚮之應聲。以決其未來之吉凶也。以言與以言者。尚其辭之。以言義同。命則將筮而告著之語。冠禮筮日宰自右贊命是也。

遺書卜筮之能應。祭祀之能享。亦只是一箇理。著龜雖无情。然所以為卦。而卦有吉凶。莫非有此理。以其有是理也。故以是問焉。其

應也。如嚮。若以私心及錯卦象。而問之。便不應。蓋沒此理。今日之理。與前日已定之理。只是一箇理。故應也。至如祭祀之享。亦同。鬼神之神。理在彼。我以此理向之。故享也。不容有二三。只是一理也。受命如嚮。遂知來物。非神乎。曰。感而通求而得。精之至也。張子曰。至精者。謂聖人窮理極盡精微處也。語類問君子將有為也。將有行也。問焉而以言。其受命也如嚮。曰。此是說君子作事。問于著龜也。問焉而以言。若以上下文推之。以言卻是命筮之辭。古人亦大段重這命筮之辭。言是命龜受命龜受命也。姚氏舜牧曰。遠近兼時。與地言。幽則造化鬼神。之不易明。深則人情物理。之不易測。者。來物吉凶之謂。吉凶雖未來。而其來也。必有符驗之可見。故稱來物。精者極微。極密之謂。極微无不徹。而極密无不備。叩則隨。輒應之。有不待于思議焉者。歐陽氏或問。為于一身。行于天下。總是處事。似未有發言之意。至于問焉。而以言。言即命著之言。與上節以言不同。本義不如語類。

參伍以變。錯綜其數。通其變。遂成天地之文。極其數。遂定天下之象。非天下之至變。其孰能與於此。

此尚象之事。變則象之未定者也。參者三數之也。伍者五數之也。既參以變。又伍以變。一先一後。更相考覈。以審其多寡之實也。錯者交而互之一左一右之謂也。綜者總而挈之一低一昂之謂也。此亦皆謂揲著求卦之事。蓋通三揲兩手之策。以成陰陽老少之畫。究七八九六之數。以定卦爻動靜之象也。參伍錯綜。皆古語。而參伍九難曉。按荀子云。窺敵制變。欲伍以參。韓非曰。省同異之言。以知朋黨之分。偶參伍之驗。以責陳言之實。又曰。參之以此物。伍之以合參。史記曰。必參而伍之。又曰。參伍不失。漢書曰。參伍其賈。以類相準。此足以相發明矣。

語類參以三數之也。伍以五數之也。如云什伍其民。如云或相什伯。非直為三與五而已也。蓋紀數之法。以三數之。則遇五而齊。以五數之。則遇三而會。故荀子韓非漢書所云。皆其義也。所謂參伍以變者。蓋言或以三數而變之。或以五數而變之。前後多寡。更相反覆。以不齊而要其齊。如河圖洛書大衍之數。伏羲文王之卦。歷象之日月五星章部紀元。是皆各為一法。不相依附。而不害其相通也。問參伍以變。先生云。既三以數之。又五以數之。譬之三十錢。以三數之。看得幾箇三了。又以五數之。看得幾箇五。兩數相合。方可看得箇成數。曰。是如此。又問不獨是以數算。大概只是參合底意思。如趙廣漢欲問馬。先問牛。便只是以彼數來參此數否。曰。是。卻是恁地數了。又恁地數。也是將這箇去比那箇。又曰。若是他數。猶可湊。三與五兩數。自是參差不齊。所以舉以為言。如這箇是三箇。將五來比。又多兩箇。這箇是五箇。將三來比。又少兩箇。兵家謂窺敵制變。欲伍以參。今欲窺敵人之事。教一人探來。恁地說。又差一箇探來。若說得不同。便將這兩說相參。看如何。以求其實。所以謂之欲伍以參。揲著本无三數五數之法。只言交互參考。皆有自然之數。如三三為九。五六三十之類。雖不用以揲著。而推算變通。未嘗不用。參伍是相牽連之意。如三要。做五。須用添二。五

要做六。須著添一。做三。須著減二。錯綜是兩樣。錯是往來交錯之義。綜如織底綜。一箇上去。一箇下來。陰上去做陽。陽下來做陰。如綜相似。問本義云。錯者交而互之。一左一右之謂也。莫是揲著以左揲右。右揲左否。曰。不特如此。乾對坤。坎對離。自是交錯。又問綜者。總而挈之。莫是合掛劫之數否。曰。且以六七八九明之。六七八九。便是次序。且

手指畫

- 九 二指
- 八 三指
- 七 四指
- 六 五指

問錯綜之義。曰。錯是往來底。綜是上下底。古人下這字極子細。又曰。錯綜其數。便只是六七八九。六對九。七對八。便是東西相錯。六上生七。為陽。九下生八。為陰。便是上下為綜。參伍錯綜。又各自是一事。參伍所以通之。其治之也。簡而疎。錯綜所以極之。其治之也。煩而密。荀子說參伍處。楊倞解之。為詳。漢書所謂欲問馬先問牛。參伍之以得其實。大抵陰陽奇耦。變化無窮。天下之事。不出諸此。成天地之文者。若卦爻之陳列。變態者是也。定天下之象者。物象皆有定理。足以經綸天下之事也。平庵項氏曰。通六爻之

變。得十有八。遂成初二三四五上。以為剛柔相雜之文。極六爻之數。得七八九六。遂定重單交拆。以為卦爻動靜之象。歐陽氏或問尚象之事。不獨承上制器而言。制器尚象。特其顯而易見者耳。愚按胡氏云。參伍以一變言。錯綜合十八變言。除掛一外。餘九者。先後皆四。餘八者。或先三後四。或先四後三。是三以變也。餘五者。或先一後三。或先後皆二。或先三後一。餘四者。或先一後二。或先二後一。是伍以變也。三變方成。陰陽老少之畫雜。十有八變。乃見陰陽老少之數。故謂之錯。總三變之數。成一爻。總十有八變成一卦。故謂之綜。此說大誤。一變之中。止有五九。并無四八。除掛一外。止有四八。并無五九。且以餘九。餘八。屬參。餘五。餘四。屬伍。又以陰陽老少之雜。為錯。總三變十八變之數。為綜。大失經文本旨。良由著法不熟耳。若以一變當三變。則下不得云三變十八變矣。參伍錯綜。語類之解最精。大概參伍以三變逐項看。錯綜以十八變逐項看。正是聖人揲著細心處。項氏說通其變二句。不合本義。孰能與於此。易无思也。无為也。寂然不動。感而遂通天下之故。非天下之至神。其孰能與於此。

此四者易之體所以立而用所以行者也。易指著卦无思无爲言其无心也。寂然者感之體。感通者寂之用。人心之妙。其動靜亦如此。

邵子曰无思无爲神妙致一之地也。所謂一以貫之。聖人以此洗心退藏于密。遺書老子曰无爲。又曰无爲而无不爲。當有爲而以无爲爲之。是乃有爲爲也。聖人作易未嘗言无爲。唯曰无思也。无爲也。此戒夫作爲也。然下即曰寂然不動。感而遂通天下之故。是動靜之理。未嘗爲一偏之說矣。寂然不動。感而遂通者。天理具備。元无少欠。不爲堯存。不爲桀亡。父子君臣常理不易。何曾動來。因不動故言寂然。雖不動。感便通。感非自外也。寂然不動。萬物森然已具在。感而遂通。感則只是自內感。不是外面將一件物來感于此也。語類易无思也。无爲也。易是箇无情底物事。故寂然不動。占之吉凶善惡。隨事著見。乃感而遂通。感而遂通。感著他卦。卦便應他。如人來問底善。便與說善。來問底惡。便與說惡。所以先儒說道潔靜精微。這般句說得有些意思。寂然不動。感而遂通。

通天下之故。與窮理盡性。以至于命。本是說易。不是說人。諸家皆是借來就人上說。亦通。寂然是體。感是用。當其寂然時。理固在此。必感而後發。如仁感爲惻隱。未感時只是仁。義感爲羞惡。未感時只是義。某問胡氏說此多指心作已發。曰便是錯了。縱使已發。感之體固在。所謂動中未嘗不靜。如此則流行發見。而常卓然不可移。今只指作已發。一齊无本了。終日只得奔波急迫。大錯了。易无思也。无爲也。寂然不動。忠也。敬也。立大本也。感而遂通天下之故。恕也。義也。行達道也。无思慮也。无作爲也。其寂然者。无時而不感。其感通者。无時而不寂也。是乃天命之全體。人心之至正。所謂體用一源。流行而不息者。疑若不可以時處分矣。然于其未發也。見其感通之體。于已發也。見其寂然之用。亦各有當。而實未嘗分焉。故程子曰。中者言寂然不動者也。和者言感而遂通者也。然中和以性情言者也。寂感以心言者也。中和蓋所以爲寂感也。凡言易者。多只指著卦而言。著卦何嘗有思有爲。但只是叩著便應。无不通。所以爲神耳。非是別有至神在著卦之外也。一故神譬之人身。四體皆一物。故觸之而无不覺。不待心使至此而後覺也。此所謂感而遂通。不疾而速。不行而至也。胡氏居仁曰。天下之理。雖萬殊而實一本。皆具于心。故感而遂通。若原不曾具得。

此理如何通得。歐陽氏或問辭占至精。象變至變。有此而人可思矣。可為矣。而易本无思也。无為也。蓋自其體之立而觀之。著未撰。卦未求。則寂然不動。用于此藏焉。萬理淵靜。是固无思无為之體也。自其用之行而觀之。著一撰。卦一求。則感而遂通天下之故。體于此顯焉。萬理順應。依然无思无為之用也。譬如鏡之空明。人未至于其前。寂然不作一形。人來感之。而形以現。大小妍媸。无一不肖。究之。因形付形。非鏡故欲造人之形也。神乎神乎。其至矣乎。愚按。寂然不動。猶中庸率性之道。由寂而感。事各一理也。異端之遂通天下之故。猶中庸率性之道。由寂而感。事各一理也。異端之說。欲使心如槁木死灰。則有寂无感。有不動无遂通。豈復成虛靈之心乎。本義云。人心之妙。其動靜亦如此。蓋靜只理之未形。動則理之各得。動而循乎自然之理。是靜固靜。動亦靜。有思有為之用。依然无思无為之體。非能靜而不能動者也。能靜而不能動。如槁木死灰。則无率性之道矣。又何以為天命之性乎。人心之妙。妙字與神字應。神也者。妙萬物而為言也。

夫易聖人之所以極深而研幾也。

研猶審也。幾微也。所以極深者。至精也。所以研幾者。至變也。

語類易便有那深。有那幾。聖人用這底來。極出那深。研出那幾。研是研磨到底之意。詩書禮樂。皆是說那已有底事。唯是易說那未有底事。研幾是不待他顯著。只在那茫昧時。都處置了。研便是研窮他。幾便是周子所謂動而未形。有无之間者也。深就心上說。幾就事上說。幾便是有那事了。雖是微。畢竟有件事。深在心。甚玄奧。幾在事。半微半顯。知至如極深。能慮便是研幾。問如何是極深。曰。要人都曉得至深難見底道理。都就易中見得。問如何謂幽明之故。死生之說。鬼神之情狀之類否。曰。然。問研幾二字如何。曰。研幾是研磨出那幾微處。且如一卦在這裏。便有吉有凶。有悔有吝。幾微毫釐處。都研磨出來。問如此說。則正與本義所謂所以極深者至精也。所以研幾者至變也。正相發明。曰。然。丁氏漢飛曰。深在心。心即下志也。幾在事。事即下務也。

唯深也。故能通天下之志。唯幾也。故能成天下之務。唯神也。故不疾而速。不行而至。

所以通志而成務者神之所爲也。

遺書神无速亦无至。須如此言者。不如是。不足以形容故也。類極出那深。故能通天下之志。研出那幾。故能成天下之務。唯深也。唯幾也。唯神也。此是說聖人如此否。曰。是說聖人。亦是易如此。若不深。如何能通得天下之志。又曰。他恁黑宰宰地深。疑若不可測。然其中事事有。又曰。事事都有箇端緒可尋。又曰。有路脈線索在裏面。所以曰唯幾也。故能成天下之務。深是幽深。通是開通。所以閉塞。只爲他淺。若是深後。便能開通人志。道理若淺。如何開通得人。所謂通天下之志。亦只似說開物相似。所以下句也。說箇成務。易是說那未有底。六十四卦皆是如此。張氏浚曰。精之所燭。來物遂知。天下之志。于此而可通。變之所該。萬象以定。天下之務。于此而可成。鄭氏曰。極深以義理言。故能開通人志。研幾者。研其兩端之幾。使歸一是。使人破猶豫而成壘壘。故能成務。誠齋楊氏曰。天下之理。唯疾故速。唯行故至。未有不疾而速。不行而至者也。蓋不如是。不足以爲神也。然則聖人之神。果何物也。心之精也。豈唯心之能神哉。物理亦有之。銅山西傾而洛鐘東應。豈唯物理哉。人氣亦有之。其母鬻指。而其子心動。此一物之理。

一人之氣相應相同。有不疾而速。不行而至者也。況聖心之神乎。是故範圍天地。而一念不踰時。經緯萬方。而半武不出戶。不疾而速。不行而至。心之神也。

子曰易有聖人之道四焉者此之謂也

謂類變化之道。莫非神之所爲也。故知變化之道。則知神之所爲矣。易有聖人之道四焉。所謂變化之道也。觀變玩占。可以見其精之至矣。玩辭觀象。可以見其變之至矣。然非有寂然感通之神。則亦何以爲精爲變而成變化之道哉。此變化之道。所以爲神之所爲也。所以極深者。以其精也。所以研幾者。以其變也。極深研幾。所以不疾而速。不行而至者。以其神也。此又發明上文之意。復以易有聖人之道四焉者。結之也。或曰。至精至變。皆以書言之矣。至神之妙。亦以書言之可乎。曰。至神之妙。固无不在。詳考之文意。則實亦書言之也。所謂无思无爲。寂然不動云者。言在冊。象在畫。著在櫝。而變未形也。至于玩辭觀象。而揲著以變。則感而遂通天下之故矣。推而極于天地之大。反而驗諸心術之微。其一動一靜。循環終始之妙。亦如此而已矣。嗚呼。此其所以不疾而速。不行而至也。

右第十章

此章承上章之意言易之用有此四者

子曰夫易何為者也夫易開物成務冒天下之道如斯而已者也是故聖人以通天下之志以定天下之業以斷天下之疑

開物成務謂使人卜筮以知吉凶而成事業冒天下之道謂卦爻既設而天下之道皆在其中

語類此言易之書其用如此問易開物成務冒天下之道是易之理能應地而人以之卜筮又能開物成務否曰然讀繫辭須見得如何是開物如何是成務又如何是冒天下之道須要就卦中一一見得許多道理然後可讀繫辭也蓋易之為書因卜筮以

設教逐爻開示吉凶包括无遺如將天下許多道理包藏在其中故曰冒天下之道如利用為大作一爻象只曰下不厚事也自此推之則凡居下者不當厚事如子之于父臣之于君僚屬之于官長皆不可以踰分越職縱可為亦須是盡善方能无過所以有元吉无咎之戒繫辭自大衍數以下皆是說卜筮事若不曉他盡是說爻變中道理則如所謂變動不居周流六虛之類有何憑者今人說易所以不將卜筮為主者只是嫌怕小卻這道理故憑虛失實茫昧臆度而已殊不知由卜筮而推則上通鬼神下通事物精及于无形粗及于有象如包罩在此隨取隨得居則觀其象而玩其辭者又不待卜而後見只是體察便自見吉凶之理聖人作易无不示戒乾卦纔說元亨便說利貞坤卦纔說元亨便說利牝馬之貞大畜乾陽在下為艮所畜三得上應又畜極必通故曰良馬逐可謂通快矣然必艱難貞正又且日閑輿衛然後利有攸往設若恃良馬之壯而忘艱貞之戒則必不利矣凡讀易而能句句體驗每存兢惕戒謹之意則于己為有益不然亦空言耳臨川吳氏曰開物謂人所未知者開發之成務謂人所欲為者成全之冒謂天下之道悉包裹于其中也通志開物也定業成務也斷疑謂易于天下之道包裹无遺故于天下之疑事皆能決之也歐陽

氏或問語類云古之時。民淳俗朴。風氣未開。于天下事。全未知識。故聖人立龜與之卜。作易與之筮如何。曰此但言伏羲畫卦使人占筮。至于文周之世。不得復云民淳俗朴。風氣未開矣。文周繫辭于卦爻之下。雖指一卦一爻。而于天下之道亦无不冒也。語類引乾坤之元亨利貞。犬畜之良馬逐。亦不單指伏羲而言。

是故著之德圓而神。卦之德方以知。六爻之義易以貢。聖人以此洗心。退藏於密。吉凶與民同患。神以知來。知以藏往。其孰能與於此哉。古之聰明睿知。神武而不殺者夫。

圓神。謂變化无方。方知。謂事有定理。易以貢。謂變易以告人。聖人體具三者之德。而无一塵之累。无事則其心寂然。人莫能窺。有事則神知之用。隨感而應。所謂无卜筮而知吉凶也。神武不殺。得其

理而不假其物之謂。

遺書安有識得易後。不知退藏於密。密是用之源。聖人之妙處。

張子曰。圓神故能通天下之志。方知故能定天下之業。易貢故能斷天下之疑。

語類是故聖人以通天下之志。以定天下之業。以斷天下之疑。此只是說著龜。若不是著龜。如何通之。定之。斷之。到

著之德圓而神以下。卻是從源頭說。而未是說卜筮。蓋聖人之心。具此易三德。故渾然是此道理。不勞用一毫之私。便是洗心。所謂

密者。只是他人自无可捉摸他處。便是寂然不動處。吉凶與民同患。神以知來。知以藏往。皆已具此道理。但未用之著龜。故曰古之

聰明睿知。神武而不殺者夫。此言聖人已具此理。卻不犯手耳。明于天之道。以下方說著龜。乃是發用處。是與神物以前民用。聖人

既具此理。又將此理復就著龜上發明出來。使民亦得前知。而用之也。聖人以此齋戒。以神明其德。德即聖人之德。又即卜筮齋戒

以神明之。聖人自有此理。亦用著龜之理。以神明之。此言聖人所以作易之本也。著動卦靜。而爻之變易无窮。未畫之前。此理已

具于聖人之心矣。然物之未感。則寂然不動。而无朕兆之可名。及其出而應物。則憂以天下。而圓神方知者。各見于功用之實。聰明

睿知神武而不殺者。言其體用之妙也。著以七為數。故七七四十九而屬陽。是未成卦時所用。未有定體。故其德圓而神。所以知來。卦以八為數。故八八六十四而屬陰。是因著之變而成。已有定體。故其德方以知。所以藏往。六爻之義。易以貢。今解貢字。只得以告人說。但神知字重。貢字輕。著與卦以德言。爻以義言。只是具這道理在此而已。故聖人以此洗心。洗心者。心中渾然。此理別无他物。退藏于密。只是未見于用。所謂寂然不動也。下文說神以知來。便是以著之德。知來。知以藏往。便是以卦之德。藏往。退藏言體。知來藏往。言用。然亦只言體用具矣。而未及使出來處。到下文是與神物以前民用。方發揮許多道理。以盡見于用也。然前段必結之。以聰明睿知神武而不殺者。只是著龜雖未用。而神靈之理具在。猶武是殺人底事。聖人卻存此神武而不殺也。而神靈之心。渾只是圓神。方知易貢三箇物事。更无別物。一似洗得來淨潔了。聖人此心虛明。自然具眾理。潔靜精微。只是不犯手。卦爻許多。不是安排對副與人。看是甚人來。自然撞著。易如此。聖人也如此。所以說箇著之德。卦之德。神明其德。退藏於密時。固是不用這物事。吉凶與民同患。也不用這物事。用神而不用著。用知而不用卦。全不犯手。退藏於密。是不用事時。到他用事。也不犯手。事未到

時。先安排在這裏了。事到時。恁地來。恁地應。退藏於密。密是主靜處。萬化出焉者。動中之靜。固是靜。又有大靜。萬化森然者。神以知來。知以藏往。一卦之中。凡卦爻所載。聖人所已言者。皆具已見底道理。便是藏往。占得此卦。因此道理。以推未來之事。便是知來。神以知來。如明鏡然。物事來都看見。知以藏往。只是現在有底事。他都識得。又曰。都藏得在這裏。又曰。如操著然。當其未操也。都不知。操下來底。是陰是陽。是老是少。便是知來底意思。及其成卦了。則事都紘定在上面了。便是藏往。聖人以此洗心。是以那易來洗濯自家心了。更沒些私意。小智在裏許。聖人便似那易了。不假卜筮。而知吉凶。所以說神武而不殺。聖人以此洗心。一段。聖人曾中都无纖毫私意。都不假卜筮。只是以易之理。洗心。其未感物也。湛然純一。都无一毫之累。更无些跡。所謂退藏於密也。及其吉凶與民同患。卻神以知來。知以藏往。是誰人會恁地。非古之聰明睿知神武而不殺者。不能如此。神武不殺者。聖人于天下。自是所當者。摧所向者。伏然而他都不費手脚。歐陽氏或問著之德。大衍之數五十。而用四十。有九。四十有九之中。又分二掛一。揲四歸奇。其間陰陽老少。流轉不滯。兩在不測。圓而神矣。卦之德。乾坤為父母。震坎艮異離兌為六子。自八卦各加以八。而為六十四。

其間象數得失。確然有定。朗然不顯。方以知矣。爻之義。陽爻百九十二。陰爻百九十二。各隨其位之當否。時之消息。如乾初九之潛。變而為九二之見。以呈于前。不又易以貢乎。此三者。易之所以為書也。然易之書。作于聖人之手。而易之理。則具于聖人之心。以此三者。洗滌其心。私欲淨盡。方寸之中。若具无著之著。无卦之卦。无爻之爻矣。方其无事。則退藏於密。而人莫能窺。一若易之寂然不動也。道其有事。則吉者患民不趨。凶者患民不避。吉凶將來。雖无卜筮。而洗心之神。足以知之。吉凶既往。雖无卜筮。而洗心之知。足以藏之。一若易之感。而遂通也。自非古之聰明。睿知神武。而不殺者。不能與于此矣。洗心以下。皆言聖人胸中自有易在。而為作易之本原也。以此洗心。言易在聖心。退藏於密。言其體。吉凶與民同患。三句對上一句。言其用。體固心之體。用亦心之用也。本義分明。古之聰明。睿知神武。而不殺者。夫語類云。只是譬喻。然本義。但云得其理。而不假其物。似未有譬喻之說。予謂聰明睿知。生知之德。古人生知。則于吉凶之故。如燭照數計也。民之善者。必予之以吉。惡者。必予之以凶。是謂神武。然雖神武。而不好殺。則得其罰。惡之理。而不假其刀鋸之物。蓋與民同患。務其政教。欲民趨吉避凶。遷善遠罪也。愚按圖神方知易貢。所以通志定業。斷疑者。功

在天下。而理在聖心。聖人之心。原无一塵之累。何待于洗。洗心云者。形容其潔淨之至。如洗耳。猶曾子形容孔子。而曰。江漢以濯之也。退藏於密。不是聖人有意退藏。使人不可窺測。但无事時。其心寂然而无神。知易之迹。迨有事而神。以知來知。以藏往。无卜筮而。知吉凶。皆以三者洗心之驗也。爻從著卦來。言神知而爻義在其中矣。

是以明於天之道。而察於民之故。是興神物。以前民用。聖人以此齊戒。以神明其德夫。

神物。謂著龜。湛然純一之謂齊。肅然警惕之謂戒。明天道。故知神物之可與。察民故。故知其用之不可不有。以開其先。是以作為卜筮。以教人。而于此焉。齊戒以考其占。使其心神明不測。如鬼神之能知來也。

遺書聖人以此洗心退藏於密。以此齊戒以神明其德夫。要須玩索。卜筮在精誠。疑則不應。張子曰。言天之變遷禍福之道。由民逆順取舍之故。故聖人作易以先之。語類是以明於天之道也。是以明於天之道而察於民之故。是與神物以前民用。此言作易之事也。聖人以此齊戒以神明其德夫。此言用易之事也。齊戒敬也。聖人无一時一事不敬。此特因卜筮而言。尤見其精誠之至。如孔子所慎齊戰疾之意。湛然純一之謂齊。肅然警惕之謂戒。玩此則知所以神明其德之意也。又曰。齊較詳于戒。到湛然純一時。肅然警惕也。無了。問天之道。便是民之故否。曰。論到極處。固只是一箇道理。看時須做兩處看。方看得周匝。无虧欠處。問天之道。只是福善禍淫之類否。曰。如陰陽變化。春何為而生。秋何為而殺。夏何為而暑。冬何為而寒。皆要理會得。問民之故。如君臣父子之類。是否。曰。凡民生日用皆是。若只理會得民之故。卻理會不得夫之道。便即民之故亦未是在。到得極時。固只是一理。要之須是都看得周匝始得。聖人見得天道人事。都是這道理。著龜之靈。都包得盡。于是作為卜筮。使人因卜筮。知得道理。都在這裏面。是與神物以前民用。此言有以開民。使民皆知。前時民皆昏塞。吉

凶利害是非都未知。因這箇開了。便能如神明然。此便是神明其德。又曰。民用之則神明民德。聖人用之則自神明其德。洗心聖人觀象玩辭。理與心會也。齊戒。聖人觀變玩占。臨事而敬也。神明其德言卜筮。尊敬也。精明也。聖人于卜筮。其齊戒之心。虛靜純一。戒謹恐懼。只退聽于鬼神。明道愛舉聖人以此齊戒以神明其德。夫一句。雖不是本文意思。要之意思自好。因再舉之。幹問此恐是君子篤恭而天下平之意。曰。否。只如上蔡所謂敬是常惺惺法。又問此恐非是聖人分上事。曰。便是說道不是本文意思。要之自好。言畢。再三誦之。歐陽氏或問。邱氏云。心即神明之舍。人能洗之而无一毫之累。則此心靜與神明一。于操著求卦之時。能以齊戒存之。則此心動與神明通。心在則神在矣。不識經義。果然否。曰。此說似是而非。心者人之神明。未可判而為二。如其說。則心猶屋。神明猶人在屋內。不知神明之舍。乃血肉之心。所謂圓外竅中。七孔三毛者也。聖賢之所謂心。則人身最靈之氣。藏于竅中。從七孔以與週身之氣相通。而為眾氣之主宰者也。神者不測之謂。明者不昧之謂。心本神明。而私欲累之。失其本體。遂有不神不明。聖人无欲。原无時不神不明。而于卜筮之時。尤加誠敬。故曰。以此齊戒以神明其德。夫神明其德。猶大學言明明德也。語類云。民

用之則神明民德。聖人用之則自神明其德。是兩層意義否。曰然。然本文以聖人為主。故朱子曰齊戒。聖人觀變玩占。臨事而懼也。愚按神物乃天之道。民用乃民之故。聖人聰明睿知。如易之寂然不動。感而遂通。是以明于天道而知神物可與。察于民故而知用之宜。開其先。此教人卜筮之道也。以此教人。亦以此自淑。卜筮之時。其心純一不雜。警惕不懈。誠敬之至。即虛靈之至。故云神明其德。

是故闔戶謂之坤。闢戶謂之乾。一闔一闢謂之變。往來不窮謂之通。見乃謂之象。形乃謂之器。制而用之謂之法。利用出入。民咸用之謂之神。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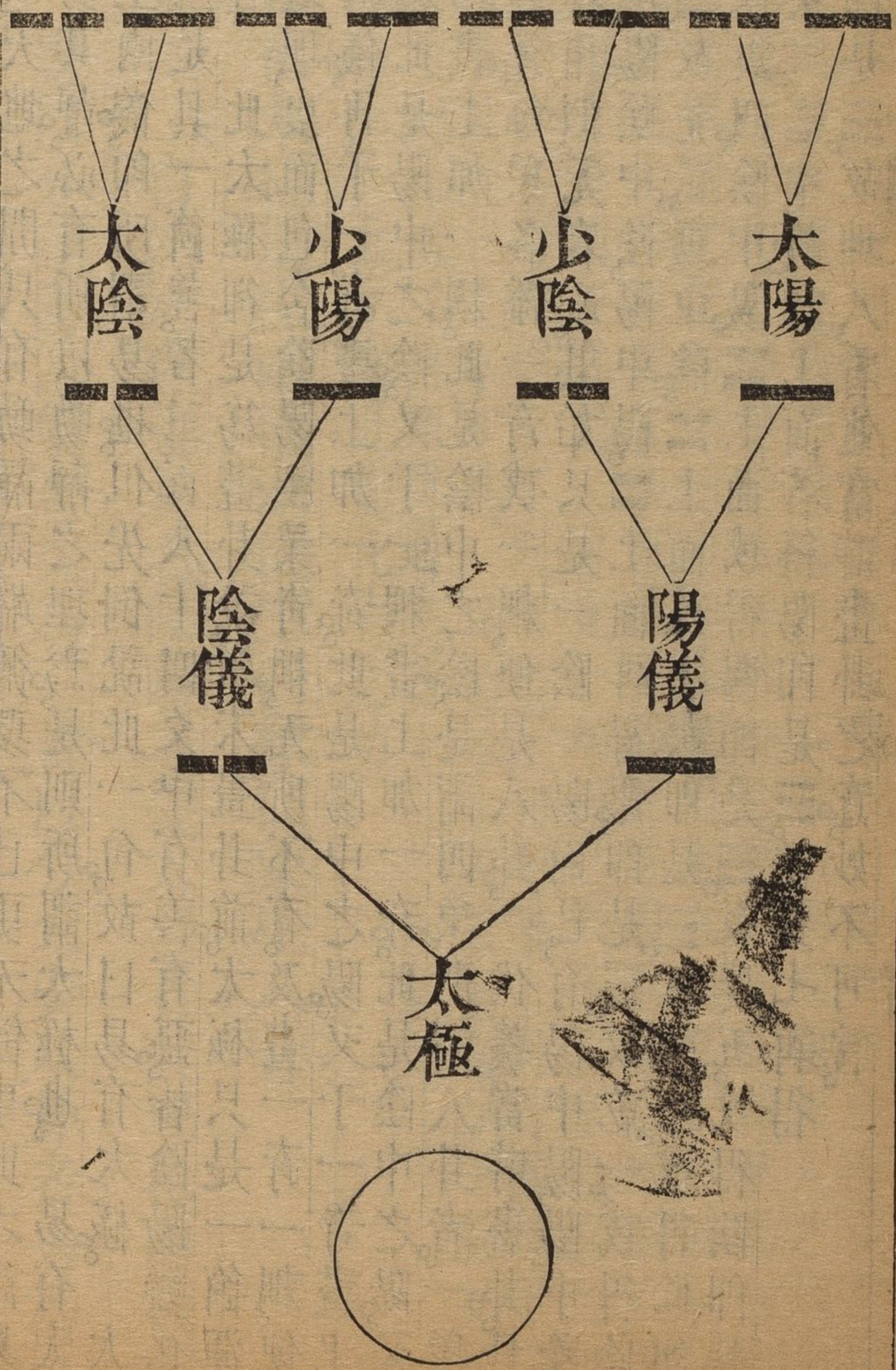
闔闢。動靜之機也。先言坤者。由靜而動也。乾坤變通者。化育之功也。見象形器者。生物之序也。法者。聖人修道之所為。而神者。百姓

自然之日用也。

語類闔闢乾坤。理與事皆如此。書亦如此。這箇只說理底意思多。問闔戶謂之坤一段。只是這一箇物。以其闔謂之坤。以其闢謂之乾。以其闔謂之變。以其不窮謂之通。發見而未成形謂之象。成形謂之器。聖人修明以立教謂之法。百姓日用則謂之神。曰是。如此。又曰。利用出入者。便是人生日用。都離他不得。又曰。民之于易。隨取而各足。易之于民。周徧而不窮。所以謂之神。所謂活潑潑地。便是這處。問往來不窮謂之通如何。曰。處得好。便不窮。通便不窮。不通便窮。見乃謂之象。只是說動而未形。有無之間者。幾底意思。幾雖是未形。然畢竟是箇物了。漢上朱氏曰。坤自夏至。以一陰右行。萬物由之而入。故曰闔戶。乾自冬至。以一陽左行。萬物從之而出。故曰闢戶。又曰。无闔則无闢。无靜則无動。此歸藏所以先坤與。陸氏績曰。聖人制器以周民用。用之不遺。故曰利用出入也。民皆用之而不知所由來。故謂之神也。安溪李氏曰。闔闢變通。見象形器。是天道也。制用之法。咸用之神。是民故也。下節自兩儀至于四象八卦。而天道備矣。吉凶定。大業生。而民故周矣。歐陽氏或問闔戶闢戶。虞翻謂坤象夜。故以閉戶也。乾象晝。故

坤 艮 坎 巽 震 離 兌 乾

每卦變八卦為六十四卦



易有太極。便是下面兩儀四象八卦。自三百八十四爻總為六十四。自六十四總為八卦。自八卦總為四象。自四象總為兩儀。自兩儀總為太極。以物論之。易之有太極。如木之有根。浮圖之有頂。但儀總為太極。故周子曰。无極而太極。太極卻不是一物。无方所頓放。是木之根。浮圖之頂。是有形之極。太極卻不是一物。无方所頓放。是无形之極。故周子曰。无極而太極。是他說得有功處。然太極之所以為太極。卻不離乎兩儀四象八卦。如一陰一陽之謂道。指一陰一陽為道。則不可。而道則不離乎陰陽也。周子康節說太極。和陰陽滾說。易中便擡起說。周子言太極。動而生陽。靜而生陰。動時便是陽之太極。靜時便是陰之太極。蓋太極即在陰陽裏。如易有太極。是生兩儀。則先從實理處說。若論其生。則俱生。太極依舊在陰陽裏。但言其次序。須有這實理。方始有陰陽也。其理則一。雖然。自見在事物而觀之。則陰陽函太極。推其本。則太極生陰陽。太極極如一木生上。分而為枝幹。又分而生花生葉。生生不窮。到得成果子。裏面又有生生不窮之理。生將出去。又是无限箇太極。更无停息。只是到成果實時。又卻少歇。不是止。到這裏自合少止。正所謂終始萬物莫盛乎艮。艮止是生息之意。南軒張氏曰。易者生之妙。而太極者所以生生者也。臨川吳氏曰。易謂陽奇陰耦。互相更換而為四象八卦也。太者大之至也。極者屋棟之名。天地

開之有此理。猶屋之有極也。易有太極。謂一陰一陽之相易。有理以爲之主宰也。歐陽氏或問。上下經並无一言及于太極。孔子于此特揭之。以示陰陽之本根。太極者。理之至極。而无以復加之。稱。周子言无極者。非太極之外。別爲无極。不過言其有理。无形。此所謂有。亦非有形。始以易書中陰陽。不但陰陽。有太極之理。以主宰之耳。若无太極。則亦无兩儀四象八卦矣。太極如大德敦化。兩儀四象八卦。如小德川流。聖人作易。亦因其理之自然而已。有理斯有氣。有氣斯有數。數以相倍而生。生不已。一生二。二生四。四生八。此相倍也。八生十六。十六生三十二。三十二生六十四。亦相倍也。而總不離乎太極之理也。語類云。三百八十四爻中。有善有惡。夫既有惡矣。則太極之理。不疑于缺而未全乎。曰。爻之不善者。反而觀之。卽其善者在焉。可見无一爻非太極主宰之也。愚按。生生之謂易。生生者。陰陽之氣。所以生生者。陰陽之理。氣可以奇耦之。畫象之。而太極之理。則不可見。此猶中庸所謂隱也。有太極。然後生兩儀。則理在氣先。有兩儀而太極爲之主宰。則理在氣內。四象固生于兩儀。亦卽以宰兩儀者生之也。八卦固生于四象。亦卽以宰四象者生之也。此猶論語本立道生。孝弟生出仁民。仁民生出愛物。而仁民愛物。皆孝弟所生也。若无太極。則陰陽之氣。亦

易衰竭。安能生生不已。

八卦定吉凶。吉凶生大業。

有吉有凶。是生大業。

愚按張子云。有吉凶利害。然後人謀作。大業生。若无施不宜。則何業之有。此說似偏。不如朱子綱領總論之平正。

是故法象莫大乎天地。變通莫大乎四時。懸象著明莫大乎日月。崇

高莫大乎富貴。備物致用。立成器以爲天下利。莫大乎聖人。探賾索

隱。鈎深致遠。以定天下之吉凶。成天下之亹亹者。莫大乎蓍龜。

富貴。謂有天下履帝位。立下疑有關文。亹亹猶勉勉也。疑則怠。決

故勉。

語類以定天下之吉凶成天下之亹亹者莫大乎蓍龜。人到疑而不能自決處。往往便放倒。不復能向前。動有疑阻。既有卜筮。知是吉是凶。便自勉勉。住不得。其所以勉勉者。是卜筮成之也。 曠是紛亂。隱是隱奧。 易占不用龜。而每言蓍龜。皆具此理也。 進齋徐氏曰。法謂效法。象謂成象。萬物之生。有顯有微。皆法象也。而莫大乎天地。萬化之運。終則有始。皆變通也。而莫大乎四時。天文燠爛。皆懸象著明也。而莫大乎日月。崇高以位言。而貴為天子。富有四海者。為九大。智者。創物。巧者。述之。皆足以為利。而物无不備。用无不致。立成器。以為天下利者。唯聖人為九大。曠隱以物象言。深遠以事理言。探謂抽而出之。索謂尋而得之。則曠者陳而隱者顯矣。 鉤謂曲而取之。致謂推而極之。則深者出而遠者至矣。 卦爻示人者。明若觀火。則有以決其吉凶。而勉其有成也。故曰成天下之亹亹者。莫大乎蓍龜。上三言。以易之在造化者言也。下三言。以易之在人事者言也。天地有自然之法象。非崇高富貴。位與天地並。何以修道而立教。四時有自然之變通。非聖人作易。變通盡利。何以神化而宜民。日月之明。旁燭幽遐。非易之示人。本隱之顯。何以開物而成務。是三言者。各有所合也。 安溪李氏曰。此節合造化易書而通贊之。天地即乾坤。四時即變通。日月即見象。不言形器。

者。以下有立成器之文也。蓋在天者示人以象而已。在地者則民生器用之資。故上文制而用之。亦偏承形器而言也。此備物致用立成器之聖人。非富貴則不能。故中間又著此一句。明前文制而用之者。是治世之聖人也。至畫卦生蓍。乃是作易之聖人也。總而叙之。則見作易之功。與造物者同符。與治世者相配也。 節齋蔡氏曰。經文立字下。當有象字。 趙氏玉泉曰。八卦定吉凶。而生大業。著龜定吉凶。而成亹亹。可見卦畫者。著龜之體。著龜者。卦畫之用。 歐陽氏或問。胡氏云。此六者之功用。皆大也。聖人欲借彼之大。以形容蓍龜功用之大。故以是終焉。其說如何。曰。借彼形此。恐非本旨。 語類云。探曠索隱。若與人說話時。也須聽他雜亂說。將出來底。方可索他那隱底。此說不如徐氏。探曠索隱。是兩項。非探曠。方可索隱。下句亦非鉤深。方可致遠也。 成天下之亹亹。有事于此。占得吉。亹亹焉。可也。如其凶。亦可亹亹乎。曰。知其吉而速進。知其凶而勇退。皆亹亹者也。 著龜鼓天下之志氣。天下遂為其所驅率。而不能自己。非神物而何。 丁氏漢飛曰。探曠索隱。鉤深致遠。此八字便艱深。覺大學格物致知四字。何等明顯。易之難學。如此。

是故天生神物。聖人則之。天地變化。聖人效之。天垂象。見吉凶。聖人象之。河出圖。洛出書。聖人則之。

此四者。聖人作易之所由也。河圖洛書。詳見啓蒙。

劉氏子翬曰。河圖昧乎太極。則八卦分而无統。洛書昧乎皇極。則九疇滯而不通。郭氏雍曰。河出圖而畫八卦。洛出書而定九疇。故河圖非卦也。包犧畫而爲卦。洛書非字也。大禹書而爲字。亦猶箕子因九疇而陳洪範。文王因八卦而演周易。其始則肇于河圖。洛書。畫于八卦。九疇。成于周易。洪範。其序如此。雙湖胡氏曰。神物謂著。則之而四十九之用。以行。變化謂陰陽。效之而卦爻之動靜。以備。象謂日月星辰。循度失度而吉凶見。象之而卦爻有以斷吉凶。圖書則金木水火土生成克制之數。則之而卦畫方位以定。皆作易之本也。朱氏震曰。天生神物。著龜也。天地變化。四時也。天垂象。見吉凶。日月也。河圖洛書。象數也。則者。彼有物而此則之也。余氏四明曰。則密于象。象顯于效。效則彷彿之而已。著龜圖書皆有迹。故曰則。日月有象。故曰象。變化屬氣。故曰效。愚按。胡

氏云。神物謂著。異于朱氏兼著龜。又云。則圖書以作易。亦與劉氏郭氏分貼卦疇者不同。

易有四象。所以示也。繫辭焉。所以告也。定之以吉凶。所以斷也。

四象。謂陰陽老少。示。謂示人以所值之卦爻。

安溪李氏曰。四象。象變也。繫辭。辭也。定吉凶。占也。游氏讓溪曰。四象。謂陰陽老少。示。謂示人以變化之道。卽上文以通天下之志者也。繫辭焉。以盡其言。故曰告。卽上文以定天下之業者也。定之以吉凶。則趨避之機決矣。故曰斷。卽上文以斷天下之疑者也。此結上數節之意。

右第十一章

此章專言卜筮。

易曰。自天祐之。吉无不利。子曰。祐者助也。天之所助者。順也。人之所

助者信也。履信思乎順。又以尚賢也。是以自天祐之吉无不利也。

釋大有上九爻義。然在此无所屬。或恐是錯簡。宜在第八章之末。

子曰書不盡言。言不盡意。然則聖人之意其不可見乎。子曰聖人立

象以盡意。設卦以盡情。偽繫辭焉以盡其言。變而通之以盡利。鼓之

舞之以盡神。

言之所傳者淺。象之所示者深。觀奇耦二畫。包含變化。无有窮盡。

則可見矣。變通鼓舞以事而言。兩子曰字。宜衍其一。蓋子曰字。皆

後人所加。故有此誤。如近世通書。乃周子所自作。亦為後人每章

加以周子曰字。其設問答處正如此也。

語類。歐公謂書不盡言。言不盡意者非。蓋他不曾看立象以盡意

一句。唯其言不盡意。故立象以盡之。立象以盡意。不獨見聖人

有這意思。寫出來。自他象上有這意。設卦以盡情。偽不成。聖人有

情。又有偽。自是卦上有這情。偽。立象盡意。是觀奇耦兩畫。包含

變化。无有窮盡。設卦以盡情。偽。謂有一奇一耦。設之于卦。自是盡

得天下情。偽。繫辭焉。便斷其吉凶。變而通之以盡利。此言占得此

卦。陰陽老少交變。因其變。便有通之之理。鼓之舞之。以盡神。未占

得則有所疑。既占則无所疑。自然使得人脚輕手快。行得順便。如

大衍之後。言顯道神德行。是故可與酬酢。可與祐神。定天下之吉

凶。成天下之亶亶。皆是鼓之舞之之意。變而通之以盡利。鼓之

定天下之吉凶。成天下之亶亶者。莫大乎蓍龜。猶催迫天下之人

勉之。為善相似。問鼓之舞之。以盡神。又言鼓天下之動者。存乎

辭。鼓舞恐只是振揚發明底意思。否。曰。然。蓋提撕警覺。使人各為

其所當為也。如初九當潛。則鼓之以勿用。九二當見。則鼓之以利

見大人。若无辭。則都發不出了。問立象設卦繫辭。是聖人發其

精意見于書。變通鼓舞。是聖人推而見于事。否。曰。是。蘇氏軾曰。

辭約而義廣。故能盡其言。臨川吳氏曰：立象設卦，象也。繫辭辭也。變通變也。鼓舞占也。歐陽氏或問語類云：立象以盡意，不獨見聖人有這意思寫出來，自是他象上有這意，須看不獨見三字。非全說象上有意，承上文聖人之意來，仍當以聖意為主。聖人之意難盡，因象本有此意，而立象以盡之。閱語類者，當細推朱子之本旨也。設卦以盡情偽，蓋指出情偽，教人有情而无偽。此聖人之意也。因象設卦，卦中得位得時，可靜可動，皆情也。反是皆偽也。故情偽盡而聖人之意愈盡。愚按：情偽相對而言，情實也，偽无實也。循理則實，悖理則无實。猶中庸言誠與不誠也。語類以剝為不好底情，便是偽，以臨復為好底卦，便是真情。其說似誤。

乾坤其易之緼邪。乾坤成列而易立乎其中矣。乾坤毀則无以見易。易不可見則乾坤或幾乎息矣。

緼。所包蓄者。猶衣之著也。易之所有陰陽而已。凡陽皆乾。凡陰皆坤。畫卦定位則二者成列而易之體立矣。乾坤毀謂卦畫不立。乾

坤息謂變化不行。

遺書乾健坤順。人亦不曾果是體認得。乾坤毀則无以見易。語類乾坤其易之緼邪。乾坤成列而易立乎其中。這又只是言立象以盡意。設卦以盡情偽。易不過只是一箇陰陽奇耦。千變萬變則易之體立。若奇耦不交變。奇純是奇。耦純是耦。去那裏見易。易不可見則陰陽奇耦之用亦何自而辨。問在天地。上如何。曰：關天地什麼事。此是說易不外奇耦兩物而已。緼是袍中之胎骨子。乾坤成列便是乾一兌二離三震四巽五坎六艮七坤八都成列了。其變易方立其中。若只是一陰一陽則未有變易在。又曰：有這卦則有變易。无這卦便无這易了。又曰：易有太極則以易為主。此一段文意則以乾坤為主。問乾坤成列是說兩畫之列。是說八卦之列。曰：兩畫也是列。八卦也是列。六十四卦也是列。天地設位而易行乎其中。以造化言之也。乾坤成列而易立乎其中。以卦位言之也。乾坤毀則无以見易。乾坤只是陰陽卦畫。沒這幾箇卦畫。憑箇甚寫出那陰陽變化。何處更得易來。這只是反覆說。易不可見則乾坤或幾乎息。只是說揲著求卦更推不去。說做造化之理。息也得。不若前說較平。易不可見則乾坤或幾乎息矣。易體

也。乾坤健順用也。歐陽氏或問乾坤為易書之緼。猶中庸言鬼神為物之體也。丁氏漢飛曰：乾坤毀之乾坤，是陰陽之畫。乾坤息之乾坤，是健順之理。乾坤息，亦可貼到人身上說。

是故形而上者謂之道，形而下者謂之器。化而裁之謂之變，推而行之謂之通。舉而措之天下之民，謂之事業。

卦爻陰陽皆形而下者，其理則道也。因其自然之化而裁制之，變之義也。變通二字，上章以天言，此章以人言。

遺書形而上為道，形而下為器。須著如此說，器亦道，道亦器。若如或者以清虛一大為天道，則乃以器言而非道也。繫辭曰：形而上者謂之道，形而下者謂之器。又曰：立天之道曰陰與陽，立地之道曰柔與剛，立人之道曰仁與義。又曰：一陰一陽之謂道，陰陽亦形而下者也。而曰道者，唯此語截得上下最分明。元來只此是道，要在人默而識之也。語類問形而上者謂之道一段，只是這一

箇道理。但即形器之本體，而不雜乎形器，則謂之道。就形器而言，則謂之器。聖人因其自然之化而裁之，則謂之變。推而行之，則謂之通。舉而措之，則謂之事業。裁也行也，措也。都只是裁行措這箇道。曰是，形以上底虛，渾是道理。形以下底實，便是器。問形而上下如何以形言，曰：此言最的當。設若以有形、無形言之，便是物與理相間斷了，所以謂截得分明者，只是上下之間分別得一箇界止分明。器亦道，道亦器，有分別而不相離也。道是道理，事事器物皆有箇道理，器是形迹，事事物物亦皆有箇形迹。有道須有器，有器須有道，物必有則。形而上謂道，形而下謂器。這箇在人看始得，指器為道固不得，離器于道亦不得。形而上者指理而言，形而下者指事物而言，事事物物皆有其理，事事物物可見，而其理難知。即事即物，便要見得此理，為人君止於仁，為人子止於孝，必須就君臣父子見得此理。問明道云：陰陽亦形而下者，而曰道，只此兩句截得上下分明。截字莫是斷字誤，曰：正是截字。形而上形而下，即就形處離合分別。此是界止處。若只說在上在下，便是兩截矣。化而裁之謂之變，推而行之謂之通。這是兩截不相干，化而裁之屬前項事，謂漸漸化去，裁制成變，則謂之變。推而行之屬後項事，謂推而為別一卦了，則通行無礙，故為通。舉而措之

天下謂之事業。便只是定天下之吉凶。成天下之亶亶者。化而裁之。化是因其自然之化。裁是人爲。變是變了他。且如一年三百六十日。須待一日日漸次進去。到那滿時。這便是化。自春而夏。夏而秋。秋而冬。聖人去這裏截做四時。這便是變。化不是一日內便頓然恁地底事。人之進德亦如此。尋常看此一句。只如自初九之潛。而爲九二之見。這便是化。就他化處截斷。便是變。曰然。化是箇亶亶地去。有漸底意思。且如而今天氣漸漸地涼將去。到得立秋便截斷。這已後是秋。便是變。問如此。則裁之乃人事也。曰然。問化而裁之謂之變。又云存乎變。是如何。曰。本文化而裁之。便喚做變。下文是說變處見得化而裁之。如自初一至三十日。便是化。到這三十日。裁斷做一月。明日便屬後月。便是變。此便是化而裁之。到這處方見得。只在那化中裁截取。便是變。如子丑寅卯十二時。皆以漸而化。不見其化之迹。及亥後子時。便截取是屬明日。所謂變也。裁是裁截之義。謂如一歲裁爲四時。一時裁爲三月。一月裁爲三十日。一日裁爲十二時。此是變也。又如陰陽兩爻。自此之彼。自彼之此。若不截斷。則豈有定體。通是通其變。將已裁定者而推行之。卽是通。謂如占得乾之履。便是九三變。乾乾不息。則是我所行者。以此而措之于民。則謂之事業也。化而裁之方

是分下頭項。推而行之。便是見于事。如堯典分命羲和許多事。便是化而裁之。到敬授人時。便是推而行之。問易中多言變通。通字之意如何。曰。處得恰好處。便是通。問推而行之謂之通。如何。曰。推而行之。便就這上行將去。且如亢龍有悔。是不通了。處得來無悔。便是通。變是就時就事上說。通是就上面處得行處說。故曰通其變。只要常教流通不窮。問如富貴貧賤夷狄患難。是變。行乎富貴行乎貧賤。行乎夷狄。行乎患難。至于無入而不自得。便是通否。曰然。方氏應祥曰。此節正好體認立象盡意處。乾坤象也。而曰易之繼。曰易立乎其中。則意盡矣。正以象之所在卽道也。是故字承上乾坤來。形而上形而下。所以俱言形者。見得本此一物。若舍此一字。專言上者下者。便分兩截矣。誠齋楊氏曰。此一節所以別言易道之體。極言易道之用也。何謂體。曰道曰器是也。何謂用。曰變曰通曰事業是也。丁氏漢飛曰。語類云。形是這形質。句未妥。予謂道器皆形也。以上下別之耳。語卻橫逆。然有至理。化是漸漸消將去。變是陡然更新處。消處卽息處。息處卽消處。消息无窮而易生焉。此天命之不已也。无對待則无流行。无流行。何以見對待。一而二。二而一者也。愚按丁氏數說極精。俱包在本文化字內。若變字從上裁字來。不與化字對。若乾道變化又不同。

是故夫象。聖人有以見天下之賾。而擬諸其形容。象其物宜。是故謂之象。聖人有以見天下之動。而觀其會通。以行其典禮。繫辭焉以斷其吉凶。是故謂之爻。

重出以起下文。

孔氏穎達曰。下文極天下之賾存乎卦。鼓天下之動存乎辭。為此故更引其文也。丁氏漢飛曰。不曰夫爻。卦統爻也。象卽一卦六爻之象也。

極天下之賾者存乎卦。鼓天下之動者存乎辭。

卦卽象也。辭卽爻也。

語類極天下之賾者存乎卦。謂卦體之中。備陰陽變易之形容。鼓天下之動者存乎辭。如鼓之舞之相似。大抵易只是一箇陰陽奇

耦而已。此外更有何物。鼓之舞之以盡神。鼓舞有發動之意。亦只如成天下之亶亶之義。鼓天下之動者存乎辭。是因易之辭而知吉凶。後如此。

化而裁之存乎變。推而行之存乎通。神而明之存乎其人。默而成之。不言而信。存乎德行。

卦爻所以變通者在人。人之所以能神而明之者在德。

遺書易因爻象論變化。因變化論神。因神論人。因人論德行。大體通論易道。而終于默而成之。不言而信。存乎德行。語類神而明之一段。卻是與形而上謂之道相對說。自形而上謂之道。說至于變通事業。卻是自約處說入至粗處去。自極天下之賾者存乎卦。說至于神而明之。則又是由至粗說入至約處。默而成之。不言而信。則說得又微矣。先生曰。尋常看據于德如何說。必大以橫渠得寸守寸。得尺守尺。對曰。須先得了方可守。如此說上。依舊認德字未著。今且說只是這道理。然須長長提撕。令在己者決定是做。

得如此。如方獨處默坐。未曾事君親。接朋友。然在我者。已渾是一箇孝弟忠信底人。以此做出事來。事親則必孝。事君則必忠。與朋友交則必信。不待旋安排。蓋存于中之謂德。見于事之謂行。易曰。君子以成德爲行。正謂以此德而見諸事耳。德成于我者。若有一箇人。在內必定孝弟忠信。斷不肯爲不孝不弟不忠不信底事。與道家所謂養成箇嬰兒在內相似。凡人欲邊事。這箇人斷定不肯教自家做。故曰默而成之。不言而信。存乎德行。謂雖未曾說出來時。存于心中者。已斷是如此了。然後用得戒謹恐懼存養工夫。所以必用如此存養者。猶恐其或有時閒斷故耳。程子所謂須有不言而信者。謂未言動時。已渾全是箇如此人。然卻未有迹之可言。故曰言難爲形狀。又言學者須學文。知道者進德而已。有德則不習无不利。自初學者言之。他既未知此道理。則教他認何爲德。故必先令其學文。既學文後。知得此道理了。方可教其進德。聖人教人。既不合其躡等級做進德工夫。不令其止于學文而已。德既在己。則以此行之耳。不待外面勉強做。故曰有德則不習无不利。凡此工夫。全在收斂近裏而已。建安邱氏曰。前言變通而歸之事業。推易道于民也。此言變通而歸之德行。存易道于己也。張氏振淵曰。謂之變謂之通。變通因化裁推行而名也。存乎變存乎

通。化裁推行因變通而見也。程氏敬承曰。六存字。猶言在也。此皆用易之事。用易而至于神明。則意得象忘。有超然卦畫之外者矣。上繫末章歸重德行。下繫末章亦首揭出德行。此之德行。卽所謂乾坤易簡者乎。歐陽氏或問程氏云。默深潛之邃之謂。默則神完而德全。不然。稍有洩漏。便有虧欠矣。人心疑則有言。不疑而何言焉。見之真而行之篤。不徒言。亦不容言也。道還于默。而心冥于神。至矣哉。其說何如。曰。經本意重德行。程說則重默與不言。語太著迹。前言舉而措之天下之民。則民皆可用易矣。豈必德行如聖人乎。曰。民能成。未能默而成。民能信。未能不言而信。聖人以此三者洗心。作易之本在德。用易之本亦在德也。丁氏漢飛曰。或云其妙全在默與不言。則不可。玩遺書不得如此駁。中庸不動而敬不言而信。篤恭而天下平。上天之載無聲無臭。妙何嘗不在无言邪。愚按神而明之。无化裁推行之迹。而超然于書言之表也。默而成之。不言而信。卽所謂神明也。神明在用易之時。德行在用易之先。論易之至廣至大。則凡民可用以稽疑。論易之至精至微。非聖人之德行不能作。亦非聖人之德行不善用。伏羲文王周公皆德行之至盛者也。此孔子欲人法三聖以迪德而砥行也。所謂德者。實无形狀。故曰默曰不言。語類發明德行二字最精。

易 卷七 上傳 古 承 卷七

言外補出學文工夫者。蓋進德下手處也。雖不專言易而易亦如此。張說六存字混。

右第十二章

雲峯胡氏曰。上繫凡十二章。末乃曰書不盡言。言不盡意。蓋欲學者自得于書言之外也。自立象盡意。至鼓天下之動者。存乎辭。反覆易之書言。可謂盡矣。末乃曰默而成之。不言而信。存乎德行。然則易果書言之所能盡哉。得于心為德。履于身為行。易之存乎人者。蓋有存乎心身。而不徒存乎書言者矣。

易見卷第七

